

第一章 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第一節 研究動機

自一九八〇年代以來，隨著台灣社會的多元發展，使得靈恩運動得以傳入，也讓基督教會內開始討論有關「教會增長」的宣教策略與議題。伴隨著這樣氣候，也讓許多關於宣教策略的座談或特會，如提倡改變教會組織模式以因應當代社會的「三福」、「細胞小組」、「G12」等活動在各地熱烈舉辦，或探討以增長目標為導向的教會宣教書籍，如《直奔標竿》、《標竿人生》，以及強調個人信仰更新，如《疾風烈火》、《風火大能》、《風火信心》等在教會內暢銷，也顯示許多基督教會正期待實踐這些宣教策略能夠帶來教會人數上的增長。

然而，即便「增長」議題在九十年代之後在教會中受到普遍討論與應用，基督徒在台灣人口中所佔的整體比率卻未有顯著增加。一九九四年第二期第五次及二〇〇〇年第三期第五次的「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執行報告」顯示，宣稱自己是基督徒的比例，僅有從百分之四點二上升至百分之四點八，僅微幅增加了百分之零點六。雖然如此，在同一時期，卻有部分教會的資料顯示其教勢是屬於「增長」階段。以台北靈糧堂為例，一九九四至二〇〇〇年間主日崇拜人數從三千三百一十五人增加至六千零七十八人，共增加了四千五百人，成長了百分之八十三點三；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則宣稱在一九九四至二〇〇〇年期間，主日禮拜聚會人數從九萬六千零七十五人增加到十萬零兩千三百三十七人，也成長了百分之六點五¹。兩間教會的主日禮拜的增長比例皆遠高於基督徒在台灣增加的比例。這樣的現象，也讓吾人不禁好奇，在同時期內，為何在部分教會宣稱主日禮拜人數增加的情形下，卻未帶動社會中的基督

¹以台北靈糧堂為例，自一九八四年開始設立主日禮拜聚會的七百四十三人，增加到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已有八千一百八十四人。在其過程中，平均每五年便有兩千人的增加。相關資料來自於「台北靈糧堂四十週年感恩特刊」（1984-1993）以及許恆嘉（2004）對於靈糧堂主日週報人數統計的彙整而成（1994-2003）；有關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教勢統計，引自 <http://www.pct.org.tw/stat/>。

徒有相同比例的增加？到底是什麼原因造成如此不一致現象？而這樣的原因，又提供了何種訊息？

過去相關學者，如 Brinkeroff & Bibby (1985)；Roof (1989)；Gay, Lynxwiler & Peek (2001)等，曾針對一九六〇至一九八〇年代美國保守教派教會的快速增長進行研究發現，這些教會增長的新成員中，除了有一定比例早已是基督徒教派轉換之外，更進一步指出，這些教派轉換的基督徒，主要來自於天主教會和自由教派。至於轉換的原因，除了搬家、婚姻狀況的改變、服事中遭受挫折以及社會網絡改變等個人生命歷程中的特定事件外，也關乎於保守教派在宗教市場中提供了明確的基督教核心教義與認同，讓在一九六〇至一九七〇年後，傳統核心價值瓦解而無所適從的個人獲得情感與價值上歸宿（Hoge, Johnson & Luidens, 1993:24；Perrin & Mauss, 1991:107）。

然而，台灣基督教會是否也存在著基督徒從自由派教會轉換至保守派教會的現象？若有，則國外的研究成果是否可解釋台灣教會的現況？在國外既有的研究中，對象多以全國性的大型量化調查為主，雖然早已指出個人教派轉換的原因始於特定事件的發生（如，婚姻狀態改變、搬家、服事中遭受挫折...等），但卻無法明確指出其間的過程為何。作為生命動態發展之一的教派轉換行為，對於個人而言其主觀理解為何？本研究亦試圖通過受訪者的主觀陳述，讓吾人更清楚瞭解行為背後的動機與意涵。

於此，本研究將焦點放置於台灣基督徒在不同教會之間轉換現象，藉以探討增長教會新轉籍成員教派轉換的動機與原因，從中發掘促成教派轉換之相關因素與意涵。

第二節 問題意識

關於「教派轉換」的原因，除了國外學者既有的研究所指出基於個人特定的事件，如婚姻狀態、搬家、服事遇到挫折等之外，本研究欲進一步瞭解，教派轉換的行動者（基督徒）是以何種心態（或動機）去衡

量、選擇甚至詮釋轉換到新教會的過程；並且，在個人同在基督教信仰傳統下不同教會間的轉換，所反應之意涵為何？故而，本研究著眼於個人本身在教派轉換之過程與動機層面，關注於以下幾個面向：

一、基督徒教派轉換的因素為何？

- a. 基督徒在何種處境下會面臨選擇並且考慮教派轉換，這些處境又如何促使基督徒開始想要教派轉換。
- b. 促使基督徒教派轉換因素，又是是如何在過程中扮演衡量選擇新教派的角色。

二、基督徒教派轉換的過程為何？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後，會以何種中介管道進入新教會？

三、在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背後動機與本身既有之宗教（教派）及社會網絡有何關連？換言之，基督徒在教派轉換的過程中，是基於「主動且理性」的判斷，還是因著個人背景，在社會網絡與宗教背景的影響下，必須的決定？

此外，當前國內對於信仰變遷的研究，僅止於針對不同信仰傳統間轉換之「改宗」（conversion）與社會及個人意涵之探討，如：黃國超（1989）、張琳（1989）、林本炫（1998b; 2003）、黃恩霖（1990）、趙星光（2000）、張軒愷（2003）、林伶幟（2004）等，而並未有針對單一宗教之不同團體轉換行為進行探討。故本研究著眼於個人在基督教中不同的教派轉換現象，並探討解釋個人在教派轉換之過程與動機，以期使台灣社會對於信仰變遷之相關研究與視角更為豐富。

第二章 文獻回顧

隨著社會變遷，有關「教派轉換」²之信仰變遷在今日許多社會已是普遍存在的現象。就美國社會的基督徒而言，Roof & McKinney (1987) 即指出高達三分之一的基督徒，在其一生中曾經有過教派轉換 (denominations) 的經驗；而 Kaldor (1994) 的研究也顯示在澳洲社會有百分之二十八的基督徒在五年之內曾有過教派轉換的經驗³。

至於教派轉換的原因，在過去的研究中學者主要是從「社會變遷」(social change)或「宗教世俗化」(secularization)等鉅觀的角度解釋。許多學者(如稍早的 Auguste Comte、Max Weber，或是二十世紀初期的 Bryan Wilson、以及 Shiner 等)，指出「理性」主導的社會環境中，皆認為傳統宗教所意涵的非理性成分必將面臨逐步消失的命運。而宗教從原本具有主導公眾社會價值的「神聖帷幕」(the sacred canopy)就此倒下，宗教退縮至個人的私領域中，並且以非宗教形式與社會中其他價值觀形成相互競爭的關係，成為個人許多的選擇之一(Berger, 1967)即使「宗教將逐步消失」之命題在後來「新興宗教運動」(New Religious Movements, NRMs)的出現後不攻自破，但由研究「新興宗教」背後所意涵的「社會多元價值發展」、「單一宗教不再主導社會價值」及「個人選擇所屬宗教的自願性」等論述，也讓之後對於「教派轉換」等相關信仰變遷研究關注於當代個別宗教團體特質以及當代個人的宗教偏好 (preference)⁴。

² 自十六世紀宗教改革以來，基督新教 (Protestant) 便出現成立許多神學主張不盡相同的「教派」體制 (denominations) 如，浸信會 (Baptism Church)、長老會 (Presbyterian Church)、信義會 (Lutheran Church)、聖公會 (Anglican Congregation) ... 等。在基督新教神學中所直稱的「教會」(Church)，即具有特定神學背景的「教派教會」，與「異端」(cult) 相對。在中世紀歐洲社會，一個人從出生接受洗禮至死亡皆與 (教派) 教會 有緊密的關係，轉換所屬 (教派) 教會的行為也被稱之為「叛教」(apostasy)。直到近代由於社會的變遷，單一宗教價值不再主導特定社會，個人傾向以「消費」的方式選擇所屬宗教團體，改宗 (conversion)、教派轉換 (switch) ... 等信仰變遷現象也成為藉以研究觀察現代人的宗教偏好的途徑之一。詳見林鴻信著《小教理》(1998：台北，禮記)，P.17-47；趙星光 (2003a:18-20)。

³ William Chadwick (2003:100-101) 引用 Peter Kaldor 等 (1994:207-208, 227) 資料。

⁴ 對於宗教社會學而言，林本炫 (1998b：14-15) 指出，從觀察一九六〇年代開始之新興宗教現象成員加入的動機與過程，也就意味了對世俗化議題的看法。在國內趙星光在近年 (2003b；2004) 也以社會學研究新興宗教所發展的相關理論，探討基督教會在台灣社會中的發展。

以下，本章根據過去學者的相關研究，將先由信仰變遷下的改宗與教派轉換，瞭解過去對改宗議題研究的結論以及教派轉換定義。其次，從教派轉換意涵及影響因素中，歸結過去研究歸結造成個人教派轉換的外在因素，並嘗試以個人理性選擇為基礎，主張個人在從事教派轉換之信仰變遷過程中，會以獲得最大的報酬，並避免損失個人之利益，作為行動過程中謀求最大資源以及行動最便利的動機考量。並以此架構解釋本研究受訪個案在教派轉換過程的動機基礎。

第一節 信仰變遷下的改宗與教派轉換

本節主要由過去學者關心個人信仰變遷為主題，由不同宗教之間的「改宗」，一直到基督徒教派轉換行為，對其內涵進行初步的瞭解。

自從一九六〇年代新興宗教運動出現之後，學者開始探討信仰變遷等相關主題。也因為新興宗教與主流文化之間有著相當程度的張力關係，學者開始以個人為何會離開既有宗教信仰，並轉移至新興宗教團體之「改宗」(conversion)行為，探討與宗教經驗轉變之關連，及背後所反映出的當代宗教特質。「改宗」之於個人，除了意指個人宗教價值系統的內化與改變，也就是在個人歷經宗教經驗所造成的個人世界觀轉變；同時也意味著個人對於宗教團體歸屬與認同(identity)的改變。至於個人信仰變遷大致可分為三種類型：第一，多指不同的宗教傳統(信仰)之間；第二，無信仰背景轉至某一信仰背景之間的改變；第三，在既有歸屬宗教團體中增強在宗教上的投入。

在新興宗教的「改宗」現象引發學者開始關注當代個人信仰變遷等相關議題的同時，基督新教保守(conservative)教派的興起也讓學者關心在同一信仰傳統之下其成員的信仰變遷。Finke和Stark(1992)指出，相較於主流教派的衰退，強調來世救贖(other-worldly)的保守教派在美國獨立戰爭與南北戰爭等重大社會動盪後快速增長。而其教派轉換的成員在未放棄原先宗教信仰的認同下，卻能因著教派轉換所感受到「重生」(born-again)的宗教經驗，並非可由「改宗」一詞所能完整解釋；也因此出現許多如，affiliation、switch、religious mobility等名詞，以解釋基督宗教中教派轉換之信仰變遷現象及其意涵。這些新名詞的出現，一方面是為了擺脫「改宗」一詞內涵的複雜與爭議；另一方面，也讓信仰變遷的類型更顯得豐富。在這些名詞的使用上，也因學者於研究中所

此外，Innacccone(1994:1180)也指出，從一九五〇年代美國基督教教派之間的「增與長」現象，也代表世俗化理論中對於宗教即將式微的論述不再具有說服性。

欲強調的重點而有所不同 (Snow & Machalek, 1983 : 266-278 ; Rambo, 1993 ; Stark & Finke, 2000 : 114 ; 林本炫, 1998b : 22 ; 張軒愷, 2003 : 9 ; 林伶幟, 2004 : 6)。

在對教派轉換的研究中，部分的研究使用 religious mobility (宗教流動)，主要是著眼於探討以基督教文化為主流文化的美國社會中，主流教派之間的教會歸屬和改變現象，並與之對比教派轉換行為與「社會流動」 (social mobility) 或是「地理流動」 (geographic mobility) 之間的關係 (Sherkat, 1993 ; 林本炫, 2001)；而使用 switch 一詞，主要是探討行動者本身在基督宗教中教派轉換之成因與類型 (如 : Sandomirsky & Wilson, 1990 ; Hoge, Johnson & Luidens, 1995 ; Gay, Lynxwiler & Peek, 2001 ; Loveland, 2003)⁵。由於本研究的重點在於探討行動者教派轉換行為之動機與原因，而非探討與社會流動或地理流動之間的關係；若吾人將教派轉換行為看作個人生命過程之「事件」時，關注於行動者本身的主觀認知將更能凸顯此事件對行動者生命過程的可能影響。

因此，本研究採用「教派轉換」 (religious switch) 一詞，並將焦點放置在「台灣既有的基督宗教 (Christianity) 教會中，成員因轉換會籍而轉換不同歸屬教派教會 (denomination)」之行為與意涵⁶。

第二節 教派轉換意涵與影響因素

隨著一九六〇年代以來的社會變遷，也讓參與宗教行為的行動者從「集體參與」轉變為「個人參與」。參與型態轉變的原因，主要來自於因社會變遷而產生人口在地理上流動或社會階層的流動，甚至是一九九〇年代之後，因著「全球化」 (globalization) 浪潮，使得宗教團體能夠擺脫在地傳統文化影響的束縛，更為輕易地傳播到世界各地 (趙星

⁵林本炫 (1998b:21-24, 33) 指出，而這些新創名詞的出現，意味著信仰變遷並不像「改宗」意涵般，需經歷急遽的宗教經驗轉變過程，也代表著改宗經驗的多樣性受到重視。而林本炫 (2001) 也曾以此探討以民間信仰為主流文化的台灣社會，探討民間信仰流動現象與地理流動的影響。

⁶在相關文獻的引用上為了避免 mobility 和 switch 的混淆，並且讓文句更為通順，本研究在中文翻譯上將使用「教派轉換 (會) 行為」，盡量免造成讀者在閱讀上的困難。另一方面，鄭志明 (2001) 也以「游宗」一詞，以民間信仰信徒對應於華人社會的文化模式，而行塑其信仰心理上具備開放性、跳躍性、整合性以及宗教行為上的主動性、廣泛性、靈驗性特質。研究者以為，「游宗」概念的運用乃是基於民間信仰的社會發展往往依附於社會組織特性，並與本研究以為基督教會及為一社會中之各別組織的前提不盡相同 (鄭志明, 2001 : 2-7.)。

光, 2003c)。無論是從何種角度觀察, 不可否認地, 宗教在過去主導整合社會集體價值, 現已轉變成為標榜個人的宗教偏好 (preference) 取向, 也擺脫過去社會集體價值的道德規範。如 Peter Berger (1967:146) 所說:「...消費者的偏好已經影響宗教的實質內涵...而宗教中的超自然內涵, 也被包裝成俗世的範疇 (terms) 被銷售 (sold)。」

因此, 使得當代個人之於宗教有如一個「消費者」(consumer) 般, 為了滿足自己的需求, 可以隨意地選擇與改變所參與的宗教團體。而 Roof & McKinney (1987) 則指出, 因著美國社會越來越標榜個人主義 (individualism), 也導致教派轉換。由行動者需求為主導的「新意志(自願)主義」(new voluntarism), 削弱了傳統基督宗教教派的界線, 取而代之的是個人為了滿足自己的需求所追求更多更好的「宗教品牌」。

Hoge, Johnson & Luidens (1995) 以一九六〇年代當時美國社會多元文化的興起 (如: 嬉皮運動) 為背景, 探討幼時曾在長老教會接受小兒洗禮的基督徒, 於青壯年時期教派轉換的情形。結果發現繼續留在教會裡活動的受訪者, 有七成五的受訪者曾有過至少一次的教派轉換經驗; 而第一次教派轉換年紀平均為二十七點三歲。而在教派轉換行為有以下幾種原因:

(1) 不同教派之間通婚 (Interfaith Marriage): 此類型最容易導致教派轉換行為, 主要是被初次結婚的配偶所影響。

(2) 搬家: 此一類型的受訪者由於剛搬到一個新地方, 在一定時間內到處尋找適合的教會, 故而較容易有兩次以上的教派轉換經驗。

(3) 不滿長老教會的教導: 受訪者不滿長老宗所教導的教義因而教派轉換, 有百分之四十六的人會轉移至非主流教派的教會。

(4) 個人網絡關係: 個人網絡中認識其他的牧師或是會友, 也覺得比先前的教會更有好感 (並不一定不滿以前的教會)。

前兩類型的人較傾向轉換至主流教派的教會; 而後兩種類型的受訪者, 則較易轉換至非主流教派的教會。

在上述所歸結的類型中, 一方面指出了個人教派轉換的原因有可能是基於生命中的「特定事件」, 如搬家、結婚狀態等; 另一方面也指出私人因素, 如不滿長老教會教導以及個人網絡的影響。而這樣的結果指出了個人教派轉換的現象及可能類型, 但卻無法指出個人在「選擇」教派背後的動機與目的。

Loveland (2003) 以「一九八八年全美(國)社會調查」(General Social

Survey, GSS) 中之一千四百二十五人為研究樣本進行教派轉換之原因調查。結果發現，在十六歲以上的受訪樣本中，對於教派的選擇仍受到家庭因素的影響甚深，並指出以下幾種教派轉換的原因⁷：

(1)在成長過程中，是否參與教會生活：在成長過程中曾參與教會服事的人在日後教派轉換的可能性僅有百分之三十八，也較那些沒有在教會服事經驗的人教派轉換的機會來得低。

(2)是否曾在服事中挫敗：曾在服事過程中挫敗的人，有百分之五十八的人在日後會教派轉換。

(3)個人是否身處在有教派色彩鮮明的教會中：原本待在教派鮮明的教會，其成員不易有教派轉換行為。

(4)與家人聯絡的頻率與穩定度：較少與親戚互動的受訪者，會有百分之七十的人有可能教派轉換。

除此之外，其中也提及「搬家」、「與不同宗教傳統的配偶結婚」在教派轉換事件上也扮演一定角色。此研究著眼於個人網絡的關係，並提出關於教會特質等因素。然而，卻也未探討行動者是「如何選擇」教派教會？其背後的動機為何？

Perrin 和 Mauss (1991:105-106)則著眼宗教世俗化以及社會交換理論 (social exchange)，研究福音派 (evangelical) 教派「葡萄園基督徒團契」(the Vineyard Christian Fellowship, VCF) 快速增長的現象指出，這些新增長的成員有許多來自於原屬新教主流教派、天主教會以及保守教派的成員；而這些穿梭在教派間「流動的聖人」(Circulation of the Saints) 來到「葡萄園基督徒團契」以後，更加地願意為信仰團體奉獻、犧牲，具有較高度的委身，而此結果也呼應了 Kelly (1972) 對於快速增長的教會多具備「嚴格」的特質⁸。

從自由教派到葡萄園團契的新進成員，除了對組織的委身度增強以外，也比以往更有想要追求更好信仰的意圖，同時也對牧師的信任感提高；而原屬天主教教派的新進成員，也明顯想要擁有更好的信仰造就。

⁷在此研究中，Loveland 排除宗教社會化過程與教派轉換行為之間的關連，並由此反駁「理性選擇理論」(rational choice theory) 中以為「個人會以幼年時期的社會階層與宗教社會化的經驗為選擇相對熟悉的宗教團體」(Sherkat & Wilson, 1995) 的可能原因，然而 Finke & Stark (2000) 卻認為個人為了要保有最大的宗教資本，是會選擇與先前環境（如家庭）相似的新團體。

⁸ Kelly 是以「嚴肅」與「嚴格」等詞指出「委身的有機連帶」之個人與組織特質與教派轉換原因之關連性。

而此結果提供吾人瞭解教派轉換者轉換到新教會背後的滿足因素，並且知道具有何種特質的教會較容易吸引新成員。

吾人可以由相關研究，初步瞭解過去對於教派轉換行為研究，主要是關注於社會與宗教發展的影響，教派轉換的類型大致可分為「個人因素」（如對教義不滿、服事上的挫折等）與「網絡因素」（與家人聯絡頻率、搬家、結婚狀態等）並由此歸結出有關於個人外在條件，如「男性」、「擁有高學歷」、「社會地位較高」等特質容易有教派轉換行為（Musick, Mark, and Wilson, 1995; Roof, 1989）；或是以組織（教會）特質角度指出，若教會提供明確的教義規範時，成員較不容易有教派轉換行為（Loveland, 2003）。此外，由性別上的比較，如男性比女性容易改變宗教上的喜好（Hayes, 1996），或是男性通常因為家庭地位的改變而「離開信仰」（disaffiliation），女性則以宗教上的因素而有「教派轉換」行為（Sandomirsky & Wilson, 1990）。或是比較教派轉換與未教派轉換之行動者對相關社會議題（如，墮胎、婚外情...等）之態度（Gay, Lynxwiler & Peek, 2001）。皆僅能提供吾人教派轉換行為可能的「原因」，而非其原因背後的「動機」與「過程」⁹。

Kelly（1972:52、121）曾經在一九七二年所著《保守教會為何增長》（*Why conservative churches are growing*）一書以及一九七八年所發表《為何保守教會持續增長》（*Why conservative churches still growing*）一文中以教會增長為著眼，指出保守教會¹⁰（conservative church）快速增長的原因在於教會不斷地提供信徒「嚴肅」（seriousness）¹¹的宗教內涵（如，強調來世救贖的盼望）；也讓信徒認為在此教會中找尋到「意義」（meaning），此「意義」對信徒而言是持續委身於宗教團體的動力，而「意義」主要來自於宗教中的「概念」與對於宗教的「需求」所共同構築而成。因此，在保守教會「嚴格」的特質中，成員在信仰上毫無懷疑的忠誠、對組織的認同，也同時讓信徒擁有高度的意義感，並投入大量的時間與金錢，排除想要不勞而獲的「搭便車者」（free-rider），進而保留成員對教會有著強烈的委身意願，強化組織的凝聚力（Finke & Stark, 1992:248；Innaccone, 1994：1205）。

從 Kelly 對於保守教會增長及其吸引新成員的特質討論，也提供吾

⁹ 林本炫（2001:1）引 Suchman（1992:18）的觀點指出，過去對於教派轉換的研究，僅能呈現先前的宗教信仰及目前的宗教信仰，並未能將「歷程」表現出來。

¹⁰ 基督教神學上的保守與自由教派定義，並非 Kelly 所討論的重點，他只關注在「增」與「減」教派的現象，及背後的教會特質（1978:167）。

¹¹ 此中文翻譯引用趙星光（2003b）探討 Kelly（1972）的論點時所使用翻譯。

人一條線索：教派轉換的基督徒（switcher）轉移到具備「嚴肅」特質的保守教會？若是，則教派轉換行為處於台灣的社會脈絡下，是否呈現與歐美社會迥異的文化意涵？若非，則教派轉換行為在台灣社會裡又代表何種宗教與社會關係的意義？

趙星光（2003b：20；2004：6）曾經指出台灣有「增長」的基督教會，在特質上呼應了 Kelly 所指出保守教會增長「嚴格」的特質。而此研究的觀察對象是以個人「改宗」至基督教會之行為，是否能同樣地解釋在原有基督徒教派轉換的行為上？此類的觀察與研究，亦為本研究所欲繼續探究的方向。

在上述文獻中，一方面雖然提供了個人教派轉換可能的原因與背景，卻忽略了個人行為背後的「動機」與「過程」；另一方面，著眼於宗教組織（教會）的特質，即便提供了個人在教派轉換中可能的「去向」，但是否能普遍解釋於不同文化環境中的宗教組織，仍有待進一步驗證。於此，本研究試圖找尋相關理論，以期有效解釋並關注於個人教派轉換行為之動機。

第三節 宗教市場中之個人與組織

在稍早，Berger（1967:146）指出當代的宗教已是以信徒（消費者）的偏好為導向，而宗教的內涵被包裝為世俗價值與範疇，進而被宗教團體進行銷售。進一步地，Stark 和 Bainbridge（1985）便依此提出「宗教市場理論」（religious market theory），思考在市場中的宗教組織發展與個人的宗教行為。並指出宗教市場理論的成立必須以下面三項條件為前提：第一，宗教場域必須在高度多元（pluralism）且非獨佔（non-monopoly）的環境，意即非國教國家，公權力亦不涉入宗教的發展；第二，既然宗教為一套超自然存有具具體展現的社會組織，在宗教市場中的主要訴求必為強調超自然力量（supernatural power）；第三，並非每個人都是需要宗教教義上的滿足，從人數增加的教會中可以發現，教會正為其成員提供了特殊的需求（Stark & Bainbridge, 1985；Stark & Finke, 2000:218；McGuire, 2002：296）。當上述條件成立時，宗教市場中的宗教組織與個人將存在著某種「供需」（supply-demand sides）關係。

就組織而言，在宗教市場則是被視為一間不斷開發並找尋利基（niches）的「公司」（firms）。Finke 和 Stark（1992:248, 252）在所著《美國的教會發展：一七七六年至一九九〇年間在宗教經濟中的輸贏

雙方》(*The Churching of America, 1776-1990 : Winner and Losers in Our Religious Economy*) 一書中即指出，在保守教派中(如：「美南浸信會」(Southern Baptists)、「拿撒勒人教會」(Church of the Nazarene)、「神召會」(Assemblies of God)、田納西州「上帝的教會」(Church of God, Cleveland, Tenn)) 等，其快速增長的原因在於找到了提供個人需求的利基(niches)，也就是提供了個人特殊且非理性(unreasonable) 因素(如強調靈恩的重要、來世救贖等) 以及對待成員方式比起自由派教會更加嚴格(如：要求成員必須固定參加聚會、靈修等)。教會組織提供標榜「唯一真理」的明確教義及特殊的宗教經驗，除了能加強個人對教會的委身，並且也能增強組織競爭力。

而對個人而言，為了達到教會對成員嚴格要求的條件，在必須付出更多的犧牲代價之餘，所帶來的滿足也就更具有價值。個人在「理性選擇」下，衡量所付出的代價(cost) 及個人偏好，並做出對己身利益最大化(benefit maximization) 的宗教行為(Stark & Finke, 2000:193 ; 218-219)。此外，Stark 和 Bainbridge (1985) 以為，個人之所以會願意付出時間與精力的成本，主要是為了在宗教中得到「代償性期待」(compensation)，以及當下現世的需求滿足與報酬(reward)。人們並且將宗教視為一種工具，來藉以擁有那些當下無法立即達到的來世(other-worldly) 需求。

所謂「當下的滿足與報酬」，即個人通過「成員資格」(church membership)、「參與禮拜服事」(attendance at worship service)、「參與」(participation) 以及「孩童社會化」(child socialization) 等面向，來獲得滿足並強化個人身份歸屬，且在其中塑造成員分享情感與宗教經驗的網絡結構。而對於來世的「代償性期待」，由於宗教團體提供了對成員之權利義務與死後世界(afterlife) 的明確闡述，在宗教經驗中，個人感受到非理性與前所未有的體驗，進而塑造成員具備「祈禱與個人虔敬」(prayer and private devotionalism) 以及對團體本身的「特殊或道德上的優越感」(particularism or moral superiority)，以使個人在宗教團體的意義系統中，達到那純潔無瑕的永生境界 (Stark & Bainbridge, 1987 : 25-26,

46-47 ; Stark & Finke, 2000 : 83 ; Busker, 1995 : 2) ¹²。

總之，在本質上，宗教不但提供個人補償性的期待，成員從參與宗教團體所獲得報酬，以合理化現世生活的不順遂；對於來世美好生活的期待，取代或削弱了現世生活的矛盾與衝突。相反地，宗教團體則必須不斷地找尋並讓成員滿足於當下報酬與對來世的想望，以使宗教團體在當代多元價值處境中，尋找持續發展的可能性（Miller, 1995 : 235 ; Innaconne, 1997 : 25-27）。

依循宗教市場之思維，明確提供吾人關於個人與組織之間在宗教場域中的互動關係。對於個人而言，付出時間與精力上的成本，其背後動機乃是回應宗教團體所提供之當下的滿足與報償，是立即可獲得的；對於來世的代償性期待，更是降低個人在現世中遭遇種種現實與不順遂之「剝奪」感受。而宗教組織在不斷地提供成員當下的滿足之餘，提供個人明確的意義系統，使其成員在意義系統中建構對於來世美好的期待，也間接提升成員對組織的高度委身感。如此，吾人更想瞭解，宗教市場中的意涵是否能解釋台灣當前的宗教處境與個人信仰變遷關係？甚至更深刻地關注在個人本身，解釋促成教派轉換現象與可能因素？

第四節 個人教派轉換動機的資本考量

承如上節所述，吾人初步瞭解宗教市場中的個人，乃是以「理性選擇」作為從事信仰變遷行為的基礎，在宗教上得到的報酬最大，並極力避免可能的損失，以期獲得「代償性期待」以及現世之「當下的滿足與報酬」極大化（Stark & Bainbridge, 1987; Stark, 1997）。

Stark 和 Finke (2000:118)進一步解釋，個人在社會中的任何行動，都與資源的掌握有關，而個人在宗教市場中所從事的信仰變遷行為，其背後動機可能來自於個人一心想追求並且擁有更多資源之「資本」（capital）。在追求個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則之下，在宗教市場中的個人會不斷地伺機擷取周遭資源，進而將資源轉化成自己足以掌握與運用的「資本」。個人擁有與累積更多的資本，讓個人「不易」有機會啟動

¹² Stark 和 Bainbridge(1985:5-7)依循涂爾幹對於宗教概念指出，宗教是一種關於超自然實體、世界、力量（supernatural being, world, force）的觀念，而從其引發事件等皆與那超自然有關。故而人們在宗教中，往往是尋求自身所期望的報酬，避開所要付出的代價（cost），也在獲得報酬之餘，得到那屬於宗教本質中超自然的報償（compensator）。

信仰變遷過程；從另一角度來看，若個人決定開始教派轉換，在其過程中可能的風險損失的考量與拿捏，也與個人擁有資本多寡有關。

也因此，一般人若要從事信仰變遷時，會比較傾向以風險較小，在單一宗教內的教派轉換為主，而非需面臨較大風險的改宗行為。以此，他們針對「資本」與教派轉換關係內涵，分別以「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及「宗教資本」(religious capital)兩部分進行解釋：

一、社會資本與行動內涵

所謂社會資本，表現在個人在社會生活中，鑲嵌 (embedded) 在與他人互動的「網絡關係」(networks)、 「規範」 (norms)以及「信任」(trust)所獲得的價值。而個人的社會資本累積，同時也在幫助個人在不同團體中能夠獲得好處 (interests)，並扮演更被他人接納的中介角色。而在相關研究中，多數是探討個人擁有的社會資本與參與公眾生活(public life)的關係，如：公民(政治)參與(civic engagement, 如 Putnam, 1993, 1995a, 1995b, 2000、職業性團體、慈善與志工行為、非正式社會連結以及宗教參與(如， Klein, 1997; Smidt, 2003)等主題¹³。而個人的網絡結構與掌握資源越擴大，個人的有形與無形利益也就越大(Coleman, 1988、鄧方譯，1992:297-318; Putnam, 1995a, 1995b)。

Coleman (鄧方譯，1992:297-318) 則以結構功能論的角度指出，社會資本主要的形式有：

第一，「義務與期望」(Obligation and Expectations)。也就是建立在彼此相互信任基礎上，個人本身應盡義務與應負義務的範圍及對方的期待，常表現在夫妻雙方、醫生與病人之間。

其次，「資訊網絡」(Information Potential)。藉由社會關係提供特定領域的相關訊息。如：青少年同儕之間交換最新時尚資訊。

第三，「規範與懲罰」。在集體關係中，由外部所發動的規範與懲罰是累積社會資本的方式。藉由規範特定的行為，如禁止青少年深夜在外遊蕩，以達到放棄自我利益，成就集體利益的目的。

¹³ Putnam (1995a, 2000) 曾以 " Bowling Alone " 一詞，描述在美國社會中，多數的美國人曾經都有過一人獨自到保齡球館打球的經驗。並由此現象，探討美國社會中家庭結構、人際網絡、傳播媒體、電腦網路的變遷對於削弱個人社會資本的影響。有關以社會資本所探討的相關研究主題，請參考社會資本與市民參與 (civic engagement) 專題討論網址：<http://www.ksg.harvard.edu/saguaro/index.htm>

最後，「權威關係」。每個人將部分的權利交給特定個人，此一特定個人所獲得的控制權，即為一種型式的社會資本。如宗教團體中將宗教上特殊的權利，交給具有「奇理斯馬」(charisma)特質的領袖。

另一方面，社會資本的被創造、維持或消失的主要因素來自於社會網絡型態的「封閉」、「穩定」及「意識型態」。封閉的網絡關係，增強網絡內規範，讓社會資本可以累積；若是個人不願受到網絡所規範，便會向外再擴展新網絡。關係的穩定，也有助於社會資本的增加，如遇到搬家等遷移情形，社會關係面臨瓦解，都會造成社會資本的損失。而意識型態，特別是宗教教義的提倡，則有助個人獲得更多的社會資本¹⁴。無論如何，人們藉由這些社會資本形式與過程，隨時使自己行動保持在對己身最可能「利益最大化」之處境中。

Trueheart (1996)依循社會資本原則，以在加州的 Mariners 教會為個案，指能夠吸引眾人前往的 下一個教會 (Welcome to the Next Church) 所需具備的特質：

- (一) 聖經教導：基督徒在新教會中得到能夠滿足自身需求的聖經教導，甚至是在過去教會中未曾擁有，到新教會後才「重新」發覺自己對於聖經教導的需求，而讓基督徒「生命得到改變」。
- (二) 日常照顧 (day care)：基督徒在新教會中應該有機會能夠影響他人的生命，同時也完成各種不同需要的使命。
- (三) 自願主義：基督徒應該在參與在教會中，如同參與在其他自願性社會組織中，以宗教生活滿足內心的空虛 (void)。

另外，個人在新教會中，「樂團」與「運動」等社群活動的參與，或是與異性「約會」等要件，同樣都在強調基督徒在新教會中與他人互動，所建構之相互信任與規範之網絡關係。

Lin (2001:45-46) 以個人行動之微觀的角度指出，個人為了要擷取周遭資源，謀求自身行動的順利之餘，其背後動機有二：一是保有具備價值性的資源；二是為了獲得額外的資源。個人藉由宣稱 (express) 對一些特定資源的權利或是分享個人的心情，來表示擁有特定資源的正當性 (legitimacy)；而個人尋找其他資源目的，引發其他相關的「利益行動」(instrumental action)，並創造相關利益 (profit)。此外，Lin 更進一步指出，個人所付出努力的多寡，會與自身行動背後動機以及所欲互

¹⁴ 當然，也有部分的宗教教義或學說會造成網絡關係的瓦解。如個人主義的提倡。

動之對象有關。個人若是以維持既得資源為行為動機，則個人將會選擇與自身資源相似的對象進行互動，在付出較少努力，便能夠獲得較高的回饋；對於獲得額外資源的個人而言，他們為要獲得較高回饋，則必須付出更多的努力，如圖所示：

表 1:對個人目的行動背後的努力 (effort) 與回報 (return) 原始預測

行動動機	互動對象的資源	
	相似	不相似
為了維持 既得資源	低努力 (高回報)	高努力 (低回報)
為了獲得 額外資源	低努力 (低回報)	高努力 (高回報)

資料來源：Lin, Nan. (2001). *Social Capital: A Theory of Social Structure and Action*. Pp.48.

Lin 的想法，讓吾人除了關注於個人教派轉換的行為動機，也同時關注個人在行動過程中之互動對象關係。而 Stark 和 Finke(2000：119-120)便將社會資本視為在個人行動動機以及和他人互動關係 (relations)，並以「網絡連帶」 (network) 與其「依附」 (attachment) 探討與信仰變遷的關係指出，個人「婚姻狀態改變」 (如，結婚、離婚、喪偶等) 和「搬家」等因素，通常會影響個人網絡關係及依附性開始鬆動，因而促使個人開始教派轉換。因此，吾人便可較為清楚理解在早先相關的研究中，歸結出「搬家」、「與家人聯絡頻率」、「結婚」等因素造成了個人網絡與依附性的鬆動而成為促使個人開始教派轉換；而「對教義不滿」與「服事上的挫敗」，則為造成在既有宗教團體中個人社會資本的「損失」 (Hoge, Johnson & Luidens, 1995 ; Loveland, 2003) 成為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當個人在原先宗教團體的網絡關係出現破裂，社會資本減少時，這些原因也就成為個人進入離開原先宗教團體的「推力」。

個人社會資本的破損與建立，分別在原先教會與新教會中扮演著推

力與拉力；而個人所擁有社會資本與延續，也成為個人在新教會選擇時所衡量的條件。在個人「一得」與「一失」之間的教派轉換過程中，自身的宗教認同也因此改變 (Wright, 1997)。因此，Stark 和 Finke (2000:119-120) 認為，在一般情況下，個人為了保有既有社會資本，在信仰變遷的行為上，會傾向於風險較低，也較能確保既有資源的教派轉換(switch)，而非改宗 (conversion)。而其教派轉換的原因，在於基督徒對於不同宗派的人有更強的依附性。

依此，吾人可以歸結出對於社會資本對於基督徒在教派轉換之行動背後的意涵。首先，基督徒之所以會教派轉換而非改宗，是為了維持在基督教會內既有的相關資源（如，維持與基督徒家人、朋友的網絡關係）。其次，即便基督徒在原先教會中因著社會網絡的破裂而成為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但更重要的是因為他們已經對不同教派的人事物以產生更強的依附性，形成進入新教會的「拉力」¹⁵。最後，若是個人的行動是傾向「低努力，高回報」的行為取向，即便基督徒轉換至不同的教派，依然會選擇能夠盡可能地，維持過去其他既有的相關資源，包括了教會生活、參與教會事務的特質...等。

二、宗教資本與行動意涵

若個人擁有的社會資本發生變化，引發個人開始信仰變遷行為，那麼影響個人選擇所委身的新宗教團體的衡量條件是什麼？Stark 和 Finke 則提出另一個面向：「宗教資本」。

所謂的宗教資本，乃取決於個人對一特定宗教文化的掌握與依附。這樣的觀念來自 Bourdieu 所提出「文化資本」(culture capital)，意指個人於特定文化中願意對投入多少資源與付出多少代價，也因為文化在任何時刻都提供各人行為價值、思考模式、語言意義...等「訊息」，也使個人可依循這樣的訊息而做出行為判準。Bourdieu 以為，個人日常生活中的實際行為 (pratique) 會受到所處社會結構中所培養之生存心態 (habitus) 與擁有資本(capital)的影響，並且這樣的影響取決於個人所在所處場域中的位置。而個人文化資本的基礎，主要來自於家庭社會化的影響。換言之，個人從小所身處的家庭環境，將會影響其所在的社會結構位置，進而影響文化資本的掌握(Bourdieu, 1979:112 引自邱天助，

¹⁵ Aho (1994) 的研究指出，當個人主動離開先前的宗教團體時，同時是被社會推力 (social pushes。如，被同事排擠) 與社會拉力 (social pulls。如，與其他信仰者戀愛) 所影響。

2002 : 153 ; Lin, 2001: 43 註釋 3)。

按照文化資本的角度，Stark 和 Finke 將宗教視為文化的一部分，進一步引伸指出所謂的「宗教資本」可再細分為「宗教文化」與「宗教情感」。所謂的「宗教文化」，即個人在特定宗教中的特定習慣。譬如說，基督宗教信徒在何時應該說出「阿們」或是「平安」，或是何時該使用特定經典文本的哪一段落（金句），其掌握程度都會影響個人在宗教團體中的角色與定位。而所謂的「宗教情感」，即個人在參與宗教中的各項儀式與活動時，如禱告、儀式...等，所連帶付出的個人情感強弱，也包括自身所經歷到的神蹟與神秘經驗。

從個人宗教行為的微觀出發，Stark & Finke (2000:107-113) 指出以下幾點個人宗教實踐行為，能夠增加個人對於宗教解釋的信心，並且累積個人擁有的宗教資本：

- (一) 禱告：禱告是人跟上帝之間情感與信仰的交流。人們不一定是為了求什麼事情才禱告，有時是為了彼此分享與交換自身的經歷。其目的在於使人更加確信宗教現象的真實性。
- (二) 儀式：儀式乃個人參與集體性的社會活動，在儀式中集體關注與情感的對象是上帝。而儀式是正式的行為，以習俗為基礎，有一定的進行過程模式。
- (三) 神蹟：神蹟是人相信上帝干預世俗事務所引發合乎己意的結果。通過特定事件的發生歸因於上帝的介入，加強對於宗教提供事件解釋的信心。
- (四) 神秘經驗：神秘經驗是某種與神「接觸」的短暫感覺。同時通過相互的見證，更確信宗教的效用（works）。

當個人愈實踐於上述的宗教行為中，個人的宗教情感便會愈發強烈，並且將情感內化成為個人生活方式之一部份，對宗教團體所提倡的真理價值更為堅定相信，並且同時累積自身的宗教資本。

文化資本與宗教資本不同的是，Bourdieu 認為在特定條件下，文化資本是可以經由教育的制度化而成為經濟資本（邱天助，2002：131）；而 Stark 和 Finke (2000:119-121) 則認為宗教資本很難大量移轉成其他資本。因此，個人會不斷地追求宗教生活的最大穩定狀態為前提。

在個人不斷追求宗教生活的最大穩定之前提下，若是必須面臨信仰變遷的處境時，也會盡可能地在保有「宗教資本最大化」下所做出的抉擇。在婚姻的選擇上，也會考慮與自己宗教背景相似的對象結婚。最優

先考慮同一教派內的對象進行通婚；其次才考慮同一宗教傳統中不同歸屬團體的對象結婚；若是與不同宗教傳統的對象結婚時，其信仰變遷也會以擁有較多宗教資源的配偶為依附。簡言之，個人所選擇的新歸屬宗教團體，也會與既有宗教團體有相當程度的相似性。

而在自身的宗教行為實踐上，基督徒在原先教會中經過宗教實踐所累積的宗教資本與資源，為了在教派轉換的過程中得以繼續維持保有，其相關的經驗與行為在新教會中會繼續延續。

綜觀上述，對於基督徒教派轉換行為背後的動機，吾人暫以基督徒在原先教會中的資本（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受到損失，並且為了延續維持過去已有的相關資源，在對其他教派的人事物開始產生依附性之餘，致使基督徒開始以自身既有的資本作為衡量新教會的動機，以避免資本再次遭到損失的可能風險。

由於國內缺少針對基督宗教內部個人的教派轉換之信仰變遷議題進行探討，也鮮少以宗教資本與社會資本面向討論信仰變遷等議題。因此，本研究以個人有意識在教派轉換過程中，並扮演主動角色為前提，嘗試將個人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的穩定與延續為行為動機基礎，用以解釋基督徒教派轉換之行為動機¹⁶。

第五節 總結

由上述引用的相關文獻中，大部分係以量化研究所得的結果，雖然呈現了教派轉換可能外在因素與背景（如，結婚、搬家、教會具備「嚴肅」特質等），卻無法指出個人在教派轉換行為背後的動機；另一方面，以「宗教市場理論」為著眼，在其中的個人所做出的任何行為與考量，其背後的動機乃是基於衡量「努力最小，回饋最大」，也就是企圖使宗教與社會資本延續並持續累積的可能。如此，吾人得以歸結暫時性的解釋架構如下：

首先，有關影響個人教派轉換的外在因素方面，以個人生命特定事件，如搬家、婚姻狀況改變、與家人互動頻率等外在因素，造成個人社

¹⁶ McGuire (2002:93)指出，教派轉換行為和改宗一樣，個人在其過程中既不是扮演「被動」(passive)角色，也不是「無意識」(mindless)的過程。

會網絡發生變化，進而成為影響個人教派轉換之因素。而以組織層面來說，個人教派轉換過程傾向從自由教派轉換至保守教派，並在保守教派中獲得宗教教義上的意義感，以及當下現實的滿足。

至於個人的教派轉換行為動機，作者以為與個人自身的社會資本有關。在先前所回顧的相關研究中，吾人可以發現，無論是地理流動、婚姻狀態、或是與家人聯絡的頻率...等與社會網絡變動相關因素，皆有可能造成個人既有社會資本的損失，進而促使個人離開原先宗教團體或教會（Stark & Finke, 2000:121；Hawwa, 2000；林本炫，1998a；林憐熾，2004）。

同時，個人在原先教會中社會資本損失雖可能成為基督徒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但是在新教會中所累積的社會資本，亦能成為吸引至新教會的「拉力」。個人藉由在新教會中所建立的網絡關係與依附，也讓個人有更大的機會投入於新教會中，以減少在轉換過程中所可能造成社會資本更大的損失。換言之，個人並不會在完全沒有網絡關係之下，輕易地進入新教會，甚至改變自己既有的宗教信仰。反而是藉由先前所建立的社會網絡關係進入新教會外，並同時在社會網絡中獲得社會資本的延續，而促使個人有更大的意願參與在新教會中。

再者，個人選擇新教派的特質與過去已建立之宗教資本有關。也就是個人的宗教背景，會影響個人日後選擇投入新宗教團體的類型。無論是趙星光（2000）或林本炫（1998a）的研究，皆發現成員投入新興宗教的類型，與先前既有的宗教背景有某種程度上的相似性。也就是說，當人們選擇新教會或是新宗教團體時，會選擇自己已熟悉或相近的宗教價值。也因此，對於個人而言，選擇在早已熟習的宗教傳統中改換所屬教派或教會，比起必須改變新宗教價值的改宗行為而言，所可能面臨的風險損失將更低。

而基督徒在新教會中，藉由宗教行為的實踐，延續著過去已有的宗教資本，甚至不斷累積新的宗教資本。換言之，為維持既有的宗教資本，基督徒在新教會中的宗教行為，與在原先教會相比，程度上是具有其相似性的。不過，這樣的期待主要並不是通過宗教教義，而是隨著停留在宗教團體中的時間長短、禮儀、神秘經驗等活動所建構而成（Stark & Finke, 2000:121）。

因此，本研究分析架構將建構在個人教派轉換是以自身既有的資本延續與最大穩定為前提下，進一步觀察與探討基督徒自身社會資本的變

動與宗教資本的變動的相關因素。藉由發現受訪者從原先教會進入新教會過程中，造成既有社會資本破損與延續的可能因素與其所扮演的角色，並且同時關注基督徒在選擇新教會時，宗教資本是如何從原先教會繼續維持至基督徒參與新教會的事務中。

若個人與原先教會的互動關係產生衝突與緊張，則會促使離開原先教會；而藉由親人等信任關係的引介，將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基督徒更能適應於新教會的環境中。而個人在新教會是否能夠持續維持與掌握過去的教會文化，也會影響個人是否願意持續留在新教會中。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資料來源

第一節 信仰變遷的研究方法

宗教社會學對於信仰變遷的研究，起始於一九六〇年代新興宗教的蓬勃發展。新興宗教的出現，除了讓學者開始重新反省「世俗化理論」命題，並檢視宗教組織在當代社會的變遷與發展¹⁷；也使學者關心個人的宗教態度以及影響個人信仰變遷之相關因素。伴隨著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由於量化研究的快速發展，並成為社會學研究的主流方法之餘，學者從大規模樣本的調查，如「一九八八年全美(國)社會調查」，除了瞭解美國社會中之信仰變遷趨勢，也造成當時其對於信仰變遷等相關主題研究採以量化方法為主，也包括了對於教派轉換的研究。

不過，雖然量化研究夠呈現出整體社會信仰變遷的趨勢，卻也有些部分意涵無法清楚呈現。首先，量化研究僅能指出影響個人教派轉換可能的外在因素與背景（如搬家、婚姻狀態、性別差異、教育程度高低...等因素），卻未能呈現個人教派轉換行為背後的動機與過程。換言之，當個人在具備特定條件或處境時必須考慮進行教派轉換時，是以何種動機、衡量的條件來選擇於新參與的教派，是過去量化研究的文獻中闕如的。

若是吾人將個人教派轉換行為視為生命過程的一特定事件，此事件在日後仍隨時有機會發生時，為一段「動態過程」時，直接關注於個人

¹⁷ Berger 在一九六七年所著 *The Sacred Canopy* 一書中提出有關世俗化理論的論述，認為宗教信仰即將被其他社會價值所取代；不過在一九九九年所編 *The Desecularization of the World: Resurgent Religion and World Politics* 一書中，開始重新檢討世俗化命題，並指出當代宗教並未消失的跡象，乃是藉由不同對超自然的信仰與實踐而繼續存在與發展。

層次，尤以關懷行動者主觀的陳述與理解，由此瞭解個人過去經驗與信仰變遷動機之間的關係。換言之，對於個人在行動背後所意涵的經驗，往往來自於個人的主觀經歷、認知與感受。而以質化研究方法，則更能凸顯行動者為主體的思考，並詮釋教派轉換過程與意涵。

另一方面，量化研究亦無法深切地瞭解在教派轉換行為過程中，個人使用信仰語言進行主觀詮釋。因此，本研究通過使用質化研究的方法，以使吾人更真切地瞭解個人在教派轉換行為過程中所反映出的相關意涵。

基於上述，本研究以為採取質化研究為主要的研究方法，更能瞭解個人在教派轉換行為之背景因素所意涵的動機與過程，所得結果亦有助於吾人進行更精確之分析與探討。

第二節 研究方法

為了深切瞭解個人教派轉換行為背後的動機與過程，本研究主要以質化研究中之「深度訪談」以及「參與觀察」並行之方式。名單由該教會提供近五年轉籍（2000-2004年）至 ME 教會的名單，研究者再以電話確認名單中之會友是否願意成為本研究之受訪者。確認之後，便以此名單成為研究樣本，進行深度訪談。訪談結束，將其內容製作成逐字稿件，再予以分析與詮釋。

在教會所提供的名單當中，研究者擷取該教會成立之初「第一批」成員的六個核心成員，加上三位願意同時接受訪談並補充說明之配偶（共九人）。此六個受訪者由 ME 教會成立之初即轉換至此，至今仍未離開，並目前在 ME 教會的運作中成為核心同工幹部。於此，本研究由此試圖更能清楚掌握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與相關因素。

一、深度訪談（interview）

由於本研究將「教派轉換」視為個人生命過程中之一段「動態過

程」，通過研究者與受訪者的互動過程中，瞭解個人從自身經驗或情境對「教派轉換」之認知、態度、與感受...等，並從中解釋個人行為動機與過程，並由深度訪談，瞭解個人對轉籍事件的「主觀觀點詮釋」（王仕圖、呂慧敏，2003:96）。

另一方面，也由於「教派轉換」為一確實發生於過去時點之「歷史事件」，因此研究者將引導受訪者部分其訪談的過程，故採開放性深度訪談。

先由教會提供教派轉換成員全部名單，經由受訪者篩選，並對欲訪談之成員逐一確認訪談意願與約定時間後，便將此成員暫訂為本研究之個案。在正式訪談前，受訪者皆被告知研究者此行的來意，是要瞭解受訪者為何及如何來到 ME 教會，並持續參與至今。受訪者在得知研究者的來意與須知事項（包括請允將過程錄音存檔及對受訪者匿名訪談等）後，受訪者若允許，便開始進行正式訪談過程。

至於訪談過程，首先由研究者表達願意瞭解受訪者過去的教會生活為出發點，以「能否請您談談你過去與教會的關係」、「能否請你分享你過去的教會生活」之類提問，讓受訪者陳述自己過去教會生活與經驗，瞭解過去教會生活經驗與到新教會彼此之間的關連性。在訪談過程中，研究者針對受訪者一再出現或強調的內容，重複提問與確認，使受訪者能夠完整勾勒出過去與現在教會生活。

研究者將所得之訪談內容進行錄音，並轉換為文字檔案，並用 winmax98 軟體進行內容歸納及整理，期待對受訪者訪談內容有更精準的掌握。

採取此方式之目的，在於研究者可以瞭解受訪者過去教會生活與經驗與來到新教會之間的關連，而非僅止於前一教會和到新教會之間的關連，也可以避免受訪者在訪談過程中過度集中在談論「離開原先教會」事件上的細節，造成受訪者對研究者有過度防衛的心態，研究者反而無法對照與過去教會生活與經驗的異同。於此，研究者更能隨時提問並及時釐清相關事項，有助本研究更清楚凸顯受訪者教派轉換之主觀脈絡。

二、參與觀察

配合對受訪者的深度訪談，為了進一步受訪者適應與參與新教會的情形，研究者將對該教會進行「參與觀察」。觀察的時間預定由 2003 年八月至 2004 年 3 月，在為期一年半的時間中，通過研究者主要參與於每週日的「主日禮拜」的過程中，瞭解其教會組織運作與型態，並隨時記錄觀察現象。觀察重點如下：1.主日講道內容；2.聚會型態與模式；3.其他。以期由參與觀察來對該教會之文化與特質有更進一步地掌握，並瞭解受訪者在來到新教會後的適應情形。

三、教會出版刊物

為求更清楚掌握與檢視受訪者對事件之「真實陳述」，研究者將收集該教會有關每年定期公布之「和會手冊」與每週「週報」及相關資料，以期提供更為精確的事實。

第三節 研究對象描述

一、研究教會現況描述

本研究所觀察的對象，將以一間位於台中市重劃區內的一間新興教會。ME 教會隨著都市重劃區內的社區人口增加，近年來聚會人數快速增加，每兩年成倍數增長，但成員受洗委身進入教會的人數卻出現相當的落差。

ME 教會為一九九八年由具主流教派的長老教會背景之 ZX 教會所設立的支會。起初 ZX 教會設立的動機，並非建立單一教會，而是藉由該建築硬體設施，提供給社區以及附近教會所需之用。也因此，在起初 ME 教會並無實質教會組織常駐於此。也因為該 ME 教會位處新興市鎮的地利之便，故而起初設立的目標是在於 ZX 教會推展社區工作與維繫鄰近教會的關係，除了在此處舉辦不定期的特會之外，也定期舉辦社區課程。

在公元兩千年初農曆過年之後，ME 教會開始舉行固定的週日禮拜聚會。當年 ME 教會聚會成員為五十九人，兒童主日禮拜二十三人，其中人員多為 ZX 教會支援，並始有派任牧師常駐於 ME 教會負責相關事務，而後在二 0 0 一年時聚會人數增加至八十三人，兒童禮拜人數三十二人；二 0 0 二年時聚會人數已達一百一十二人，兒童禮拜四十五人；而今二 0 0 三年七月，主日禮拜人數以到一百三十人至一百四十五人，兒童主日禮拜約五十人；至二 0 0 四年，主日禮拜人數已接近兩百人，兒童主日禮拜已接近七十人，且有繼續向上增加的趨勢¹⁸。這樣的增長，幾乎可說是隨著每兩年的倍數增加，而 ZX 教會的人員支援也逐步減少，ME 教會其新進成員主要來自居住於附近之住民為多。

在禮拜的儀式上，此 ME 教會的主日禮拜程序時間約九十分鐘，主要由「敬拜讚美」與「講道」兩大部分貫穿。其間約會有近一半時間（一小時）「敬拜讚美」。敬拜讚美的團隊，約九到十人。主領者一名，鼓手一名，薩克斯風手一名，電吉他手兩名，伴唱者四名。其中，主領者有時由該牧者直接擔任，並同時掌握全部禮拜流程，無傳統教會中之「司會」（司儀）掌握禮拜所有流程；語言使用上，本全程使用「台語」禮拜，在二 0 0 四年九月後新增設國語（華語）禮拜。此外，在敬拜讚美中所使用的詩歌，多為將傳統聖詩之重新編曲。會有這樣現象，或許此 ME 教會意識到近年對於傳統教會人士對於敬拜讚美的質疑與批評，及教會牧者本身具有主流教會背景影響所採取的適應方式。

該教會牧師，生長於傳統信仰基督教之長老教會家庭。在就讀神學院其間，開始接觸「小組教會」、「教會增長」、「屬靈恩賜」等相關議題，在北部教會牧會其間，多次前往國外教會（主要為新加坡）觀摩實習，習得國外教會發展經驗。而後與同為神學院同學的結婚成為夫妻之後，也輾轉因著配偶的關係於一九九九年來到 XZ 教會成為區牧，後在二 0 0 四年被委任為 ME 教會的牧師至今。

在此之前，由於親身曾有過「聖靈充滿」、「預言禱告」、「方言禱告」、「看見異象」等靈恩體驗。並由此影響該教會在週日禮拜中，時常以「敬拜讚美」、「禮拜呼召」、「禮拜見證」為主軸；而週間則以「小組聚會」

¹⁸ 該聚會人數的取得，是來自於 ZX 教會 2002 年的《和會手冊》中的「教勢統計」部分，而 2003 年的部分，則是筆者藉由每週教會週報所歸結。

為主要聚會形式。

也因此，研究者依循此些現象與聚會形式暫時將 ME 教會定位成強調宗教「經驗」或「感覺」的靈恩特質教會，有別於傳統教派的聚會形式與組織型態。

二、研究個案描述

該教會雖增長快速，但其成員受洗委身進入教會的人數卻出現相當的落差。至二〇〇四年十一月底為止，正式設籍於該教會的成員為一百二十四名，在其中卻有六十五名乃是從其他教會「轉換會籍」而來，約佔百分之五十二。

而在六十五名轉換會籍的成員中，主要以「夫妻」為主。其次為個人；再來為家庭；最後才是個人轉籍，配偶改宗進入 ME 教會。夫妻共計十四對、二十八人，佔轉籍比例為百分之四十三；個人轉籍為二十五人，佔轉籍人數為百分之三十八；家庭轉籍為兩個家庭，共九人，佔轉籍人數比例百分之十九；單人轉籍，配偶改宗者為三人，佔轉籍人數比例百分之零點零四。

本研究為求更精確掌握基督徒教派轉換的動機與過程，所選取的研究對象，以在二〇〇〇年初「第一批」來到 ME 教會，也就是在開設之初兩個月內即到 ME 教會，並至今繼續參與在教會的六對夫妻成員為主。在此需說明，此六對夫妻中，有三對夫妻是先經由參加 ZX 教會聚會，而後因為 ZX 教會人數過多，宣導住在 ME 教會附近的家庭能夠就近參加 ME 教會聚會，方輾轉進入 ME 教會至今；而有三對夫妻則是在 ME 教會於兩千年開始有週日禮拜聚會後，兩個月內從其他教會直接來到該教會。

在此有一個部分需要釐清：先進入 XZ 教會，而後才輾轉來到 ME 教會的三對夫妻，究竟是否能夠成為本研究中「教派轉換」所定義的行動者？如果這三對夫妻在 ZX 教會早已建立對教會的認同感，那麼來到 ME 教會，只不過是換個地點（place）聚會，並不是換教會（church）聚會，自然也無法明確展現個人教派轉換時的抉擇動機與過程，其個人在來到 ME 教會的主動性與被動性也會受到質疑。

為克服可能的限制，研究者從以另一個思考角度出發：亦即，雖然

此三對夫妻先至 XZ 教會輾轉來到該教會，但為何會停留在 ME 教會並參與至今，是否是對 XZ 教會的認同感較低所致？而如果這三對夫妻對 XZ 教會早已有強烈的認同感，那麼這樣的教會認同轉移至 ME 教會，是否也算是廣義的「教派轉換」？若否，則研究者就必須再繼續往前瞭解此三對夫妻來到 XZ 教會的動機與過程。

不過，就在研究者對此三對夫妻進行訪談的過程中，發現雖然他們皆先到 XZ 教會，但卻沒有在 XZ 教會中建立明顯的網絡關係，對 XZ 教會的認同也很低。原因在於，這三對夫妻在參加 XZ 教會週日禮拜聚會後，在兩週之內，就又來到 ME 教會。換言之，XZ 教會是他們來到 ME 教會的橋樑，但卻非為認同感的來源。既對 XZ 教會沒有建立相當的認同感，自然就必須再繼續向前追問來到 XZ 教會前的教會經驗與轉換。也因此，研究者對此三位受訪者，將直接關注在他們如何從其他教會來到 ZX 教會，而非他們從 ZX 教會轉到 ME 教會的過程。

此外，就在本研究的六對受訪夫妻中，年紀介於四十至五十歲，有五對夫妻，佔百分之八十三；五十至六十歲有一對夫妻，佔百分之十七。也顯示教派轉換行動者的年紀，同常發生在中年以後。在六對夫妻中，原先的教會與 ME 教會為同一教派的有四對；不同教派的轉換有兩對。

以教會的參與來說，此六對夫妻中的男性目前皆以在教會中擔任執事的職務。其中雖有五個家庭，在每週的皆有小組聚在該家庭中舉行。週日夫妻雙方至少也有一人固定在教會中服事。但其活躍程度仍有不同，大體上此六位核心成員相較於一般信徒，對 ME 教會認同度較高。

三、小結

在這些資料中初步顯示，基督徒容易以夫妻作為教派轉換的主體，年紀在中年後較有機會教派轉換並持續停留在新教會，且不易離開。在其中即使有三對夫妻是先進入 XZ 教會，之後才轉進 ME 教會，但對 XZ 教會的認同程度幾乎沒有，也讓這三對夫妻能夠直接進入 ME 教會至今。

這六對夫妻在成為目前該教會中最为資深的成員，不但花許多時間在教會參與上，如週間開放家庭聚會、定期參與教會事務，也遵守教會

所提倡有關十一奉獻的規定，加上擔任教會的執事職務，對教會的認同感因而更甚於一般成員，但彼此之間活躍程度仍有差異。

於此，本研究將此六位受訪者作為研究個案，通過其自述其教派轉換，更能凸顯其背後的意涵與意義，也使吾人更進一步瞭解教派轉換現象。

第四章 研究發現

本研究依照受訪者訪談過中指陳來到 ME 教會時間點的先後順序，分別為「原先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等三部份，構築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之時間主軸，並歸結其中相關因素¹⁹。

首先，受訪者的「原先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方面，研究者再將其訪談內容歸納並分為「個人宗教背景」、「個人參與原先教會」、「個人靈恩體驗」以及「生命改變」等四方面。「個人宗教背景」，意指個人原生家庭的宗教環境與來到 ME 教會以先之前一教會之背景，藉以了解受訪者個人過去的教會生活。「個人參與原先教會」，主要是了解受訪者過去參與教會事務的大致情形。「個人靈恩體驗」方面，乃是關注受訪者在來到 ME 教會之前，是否曾有過特殊的靈恩體驗，例如說方言、敬拜讚美、禱告、感覺很好等，個人主觀情感經驗與感受。

其次，「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部分，意在了解並整理出促使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事件)與共同點。除了在稍早文獻回顧中所提及(如：結婚狀態、搬家、教會具備「嚴肅」特質等)等因素之外，是否在本研究中仍可發現其他因素？這股將受訪者「推離」原先教會的力量，又是如何表現在受訪者陳述並理解事件的脈絡過程。

最後，「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主要是了解受訪者是經由何種管道接觸新教會，在新教會中有了哪些體驗與滿足，而讓受訪者願意持續留在心教會？而至今受訪者又在心教會中參與哪些教會事務？

至於「生命改變」，則是由訪談內容中歸納共同特質。於此，本章

¹⁹ 林本炫(1998b: 167-200)在探討個人信仰變遷的歷程時，曾歸結出個人進入新宗教團體之前「意願」之相關因素，決定「入信」新宗教團體的相關因素，以及進入新宗教團體後「維持信仰」的原因消長與其動力，做為信仰變遷過程的主要軸線。而在本研究的訪談內容中同樣也發現此主軸脈絡，故研究者依基督徒也以轉換到新教派時間點上的先後順序，歸納其中相關因素。

試圖以上述四部分，瞭解受訪者來到ME教會之過程與相關因素，並於下一章進行進一步分析與討論。

第一節 原先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

於本節中，主要是歸納出受訪者原先教會生活的處境及其相關特質。原先教會生活可分為兩個部分：一、個人宗教背景。瞭解個人的家庭成長環境與教會的互動關係。二、個人參與原先教會。個人在到新教會前所參與之教會特質與個人投入教會事務的情形。而在來到ME教會前，受訪者又曾具備哪些宗教經驗？由此，勾勒出受訪者的原先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

一、個人宗教背景

在本研究的六位受訪者(三位補充說明)中，有四位(FM002, FM003, FM005 及 FM006)受訪者自身家庭的宗教背景已是超過兩代以上的基督徒，並從小在教會環境中成長，受到教會的影響甚深；在教會特質上，除了FM003是在強調靈恩特質的XX教會，其餘的皆是傳統長老教會的背景。因此，讓受訪者具備相當穩定的教會生活。除了每週的團契聚會，也在其他時間也在教會裡活動，包括打球、下棋、打牌 並建立與同儕的互動關係。

小漢【註：小時候】在教會...在打乒乓球，小漢在教會唱聖歌隊，在教會一直玩到青年團契，一直到結婚之前的時候，我在聖歌隊裡面

20050217FM002 (150/171)

以前我小時候是每天都在教會，禮拜六禮拜天爸媽找不到人，就是在教會，也不會往其他地方跑，甚至於平常聚會...只有禮拜六晚上或什麼，但是禮拜六下午我們就在教會活動

打球，禮拜天在教會也...有一群朋友在這裡，所以所有東西都在教會裡面學的，包括所有音樂的樂理，包括乒乓球、下圍棋、下象棋、玩橋牌，所有東西都在教會裡面學的

20050402FM006 (76/80)

因為那時候我們在教會時就...反正現在的團契跟以前的團契應該是一樣的，當然是有青少年，我們青...大部份都是青年，大部分是青年，大家常常都在一起

20050324FM005 & FF005 (7/26)

對 FM001 而言，雖然家族成員有許多是基督徒，但卻因父親很早就離開離教會，使得受訪者從小並未有教會生活與互動。僅與他的基督徒家人（姑姑）保持互動。並在受訪者考試前夕，給予宗教上的關心，送了一本聖經。而受訪者到了澳洲求學時才進入華人教會。

其實我爸爸離開教會比較早，他沒有去教會，但是我姑姑他們都很關心我們。後來我手上那本最老的聖經還是我姑姑送的，我考試...八十年的時候，她送我那本，這我第一本聖經是姑姑送我的。

20050120FM001 & FF001 (21/25)

此外，FM004 的家庭背景並非基督教信仰，之所以會接觸基督教，是因為在十年前與妻子離異，在婚姻與工作都不順利，在生命最低潮的時候，因著朋友不斷且持續的關心，受洗進入靈糧堂。然而，正式參與教會活動，有教會生活，卻是在到了來 ME 教會之前一間教會時才有。

他連續跟我傳福音傳快半年，每天講 你看他們大家都很喜樂，我自己很鬱卒的，還有主要就是沒家庭就是一種恥辱啊...

離婚嘛，當初就這樣開始，後來才踏入一個靈糧堂小組教會，事實上我的決志禱告就是踏入靈糧堂那時，我記得是十一月份做...還是十二月份做決志禱告

20050317FM004 (20/35)

由受訪者的個人宗教背景與教會特質中，吾人可以整理出有四位受訪者（FM001, FM002, FM005 和 FM006）初次與教會的互動，與傳統長老教會有關；而兩位（FM003, FM004）則是接觸具有靈恩特質的教會（XX 教會、靈糧堂）。而以教會生活來說，有四位（FM002, FM003, FM005 和 FM006）受訪者從小即已參與在教會生活中，建立與同儕的關係；而 FM004 則是在改信基督教後，才進入教會；而 FM001 則通過親人的關係，與長老教會保持間接的互動。

二、個人參與原先教會情形

此部分由訪談內容瞭解受訪者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情形，並歸納以下兩種類型：「長期穩定地參與教會事務」、「有教會生活卻未參與教會事務」。

（一）、長期穩定的參與教會事務

在本研究中「長期穩定參與教會事務」的四位受訪者（FM002, FM003, FM005, FM006），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經驗是起始於原生家庭與教會密切的互動。也因此，讓受訪者除了有與同儕互動的教會生活，也增加了參與教會事務的機會。

受訪者 FM002，在教會中長大，無論自己或是家人在過去皆長期參與教會事務與擔任相關職務，閒暇時間也在教會裡活動，並有相當的教會經驗。

我媽媽單獨一個人帶領我們五個孩子長大，除了我的大哥跟我二姊以外，我們...我大姊...我跟我二哥...還有我媽媽，從小都在這個教會裡面一直長大，然後我媽媽...我也不

知道她做了幾任的長老，我的二哥，他現在是在台北當牧師、我的媽媽，我三個人一直在這個教會，一直到我哥哥去讀神學院，當牧師才離開這間教會。我媽媽也是當長老，當到七十一歲左右，年歲滿了才退任

20050217FM002(150/171)

第二位受訪者FM005也是從小在教會長大，也因彼此長期參與在教會的團契中，彼此認識而結婚。

我們兩個人，我們兩個人是在彰化縣靠西螺有個XZ教會，我們兩人是在教會認識的，我讀高中的時候，我跟我太太在教會認識的，在教會認識，大家認識久，所以有來往，那時大部分是青年，大家常常都在一起，我在...我們就在教會認識，然後才結婚。

20050324FM005 & FF005. (7/26)

受訪者FM006則是從小在教會的環境中成長，無論是親人或是自己本身，皆長期穩定地在教會環境中參與教會事務，平時也在教會中活動。

基本上來講，我從小在教會裡面長大，因為...我也不曉得我們家是第幾代，開始接觸這個基督教，但是就我所知道，我有印象的時候，只剩下我阿嬤，那我阿嬤...不管是內公、外公都已經不在了。我可以明確知道的是說，阿嬤在教會算蠻活躍的。應該說我是在那個環境裡面長大，從小...因為家裡也離教會蠻近的，所以...在教會長大，...很傳統的長老會，從幼稚園開始，幼稚園然後國小國中高中，一直到大學，包括在自己叛逆期的過程當中，少年團契，青年團契，幾乎是在那個時候，自己也曾經當過...當過那個教會會長的...少年團契青年團契的會長，甚至於當過輔導

20050402FM006. (22/58)

FM003受訪者的父親是信義會牧師，跟著父親行走於各教會，對教會事務的參與亦有豐富經驗。

我爸爸牧師啊，我跟我爸爸...因為後來跟我爸爸就是...他就是退休，然後他就沒有固定在牧師哦，我就跟他到很多教會去，他一講道我就跟他去，後來我結婚，我發覺一定要委身在一個教會，固定在一個教會，所以那時候在七十六年結婚就在XX教會，在那邊十幾年到二千年才離開啊！

20050310FM003 & FF003. (22/28)

由上述的內容中可以初步得知，受訪者在起初參與教會事務的類型上，多以「聖歌隊」、「團契會長」等例行性的實務工作為主，並未有實際參與決策教會事務。

(二)、有教會生活卻未參與教會事務

FM001 早期因著父親離開教會而未在教會環境中成長，和姑姑保持信仰上的互動，雖然到了澳洲留學時進入了華人教會，但也只有參加查經班，而未直接參與教會事務中。

我們雪梨那個教會沒有參與服事，早上去做禮拜，做完禮拜到中午會有一段時間是查經班，吃完飯後還是...就他有一個查經班，然後他把不同程度的人，就分組。其實蠻好的，覺得有一點團契的感覺。你早上去教會，然後你上完查經班之後，你在查經班那邊會講一些...聊聊天那些，然後中午大家吃飯的時候，聚在一起，然後再結束那個上午，感覺都蠻好的。那感覺有一點教會生活的感覺，而且那個牧師娘常常找FF001她們去查經去家裡...去查經上課啊，互動都蠻多的，像我們那個組長也住在我們旁邊，也對我們蠻多的幫助這樣子，感覺上比較有那種...譬如說你教會的人跟...有介入到你生活

FM004是中年改宗接觸基督教會，至今約十年的時間。然而，受訪者從參與當初受洗的靈糧堂到來ME教會，中間尚曾經參與過四間教會(SE教會ZS貴格會、GG博愛會)。換言之，FM004教派轉換的頻率十分密集，而開始有教會生活，是在受洗一年後到SE教會後，只有開放自己家庭給小組定期聚會，但也未擔任實際教會事務職務。

在靈糧堂受洗，差不多一年多才到SE教會，那時不敢做小組長，只敢參加開放家庭而已，因為SE教會較像一個傳統教會，而且小組人數蠻多的，等於說大家聚會都贏過你，我那時只是初信主一兩年而已，認為不適合

20050317FM004. (85/89)

由上述內容中發現，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頻率，與受訪者的個人宗教背景有關。穩定參與教會事務的四位受訪者，其個人成長的宗教背景即是在教會環境中成長。由於原生家庭與教會關係的密切，使得受訪者從小便有教會生活，習慣於參與教會活動，進而參與比較例行性，而非決策性的教會事務。而從小並未在教會環境中成長的兩位受訪者，開始有教會生活卻開始於最近十年內，也因為種種因素，如FM001&FF001回台灣之後重新適應教會生活，FM004則是教派轉換的次數過於頻繁，使得他們開始參與教會事務反而是在近幾年，甚至是來到ME教會之後才有開始有參與教會事務的經驗。

三、個人靈恩體驗

受訪者原先的靈恩體驗，有助於讓吾人瞭解受訪者在宗教行為上的主觀認知與體認。從訪談內容中發現，有兩位受訪者的靈恩體驗是受到強調個人感受之靈恩教會所影響。其中，受訪者FM003，丈夫原本是信義會背景，妻子是長老會背景，而後在讀書其間來到一間著重信仰感受的XX教會，妻子也在婚後進入相同教會。對他們來說，「靈恩」對信仰感受上的追求，讓他們「感覺」與上帝距離拉近，並成為構築信仰的重

要因素。

我是覺得這個靈恩派當中，我跟上帝的距離拉近了，而且可以對他傾心吐意，藉著詩歌裡面，真的可以進入幔內，進入至聖所，可以跟上帝面對面，我...我感覺這是我進入長老教會跟進入這個教會，被神的摸著，我最記得，我們長老會以前從來沒有什麼追求聖靈充滿，但是在這【註：FM003&FF003的原先教會】，我還很清楚，但是我是...真的感受到那個神的靈的充滿 然後整個靈好像被電到了，整個很溫暖，這樣子。 靈命也是一步一步更新 我是感覺說，在靈恩裡面，就像剛才弟兄說的，我們肢體跟肢體當中，我們有時候會互相扶持，然後甚至於聚會...早上聚會完，中午大家還會意猶未盡，還會相招，或者晚上大家招一下一起煮一起吃飯，那個中間是非常美的生活。

20050310FM003; FF003.(136/155)

而對於在靈糧堂受洗的第一代基督徒受訪者 FM004 而言，則僅言稱靈糧堂是一間「很好」且充滿「愛」的教會。

靈糧堂是個很好的教會，只是裡面愛的很多 真的是愛裡面都有盈餘。

20050317FM004 (52/84)

由此兩位受訪者可以看出，在原先教會強調個人感受的環境中，FM003 FM004 在宗教上的感受與經驗，也都發生在原先教會的場合裡，也形塑其後來對靈恩體驗上的追求。

而在傳統長老教會環境中成長三位受訪者，有兩位 FM002、FM005 在原先教會以外的特會場合曾有「屬靈」上的宗教經驗，FM006 受訪者

則宣稱在原先教會中，未有類似的經驗。

FM002 是在「國際全備福音從業人員團契」（簡稱「全福會」）的聚會中，因為聽到其他基督徒的見證以及敬拜讚美的禮拜方式，而深受感動。

...第一次授權當執事的時候，開始我還是那樣，可是我授權當執事以後，過兩三個月，人邀我去全福會，當我第一次看到...哇一大群大男人在那邊唱歌跳舞讚美主的時候，我說這絕對不是我要的這個，我沒有辦法接受，我沒有辦法接受，...奇怪...一個人親近神難道有這麼大的喜樂嗎？能夠在那邊唱歌跳舞敬拜讚美主，...哦...第二次為什麼我又再去參加全福會，就是因為...我被全福會那裡面弟兄...他那種...生命得著...那幾乎都是第一代基督徒，他生命得著的那種...他們的見證非常吸引我，所以第二次我再去參加全福會

20050217FM002(51/60)

FM005 則是在參與教會之餘，曾參加在東海大學舉行的特會中，開始有「說方言」的「屬靈感動」。

民國八十年，那時在東海大學的禮堂，漢特夫婦醫療...醫治的特會 我就是那天去參加，那時是民國八十年十一月三十日，(FF005：第一次，第一次)，我們全家開一輛車上去參加，就進去的時候人很多，我較晚去，所以擠到禮堂很後面很後面，門進去就後面那排坐椅子，要帶特會的美國牧師講你們要不要操練 人說方言的...操練...我就順他的嘴說操練...方言，後來我就回來 我跟弟兄姊妹分享說，那天去的時候會說方言，我就跟...把那個感動跟弟兄姊妹分享 在這裡教會發現，我們那個時候有一段時間，

那個屬靈的感動很大呢，我常常帶詩歌的時候帶到快流眼淚，那是有一段時間經常這樣子哦，那帶詩帶到...雖然我們不是...吟敬拜讚美...我們都是吟長老教會的詩歌而已，大部份啦，我們就很感動了

20050324FM005(547/565)

由受訪者原來宗教背景與經驗中可以初步歸納，若受訪者的原先教會即是強調「個人感受」的靈恩教會，則他們宣稱其感受靈恩體驗發生的場域通常即是在原先教會中。而若是身為長老教會的背景，則宣稱的靈恩體驗發生通常發生在原先教會以外其他活動（特會）中，或宣稱未曾有類似的靈恩體驗。

四、小結：

本節試圖以「個人宗教背景」、「個人參與原先教會事務」以及「個人靈恩體驗」等三方面，了解受訪者原先教會生活情形。由訪談內容中初步發現，個人的宗教背景同時影響著受訪者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頻率以及初次感受靈恩體驗的場合。

當個人原生家庭的宗教背景是基督徒家庭，則除了與教會有密切互動之外，受訪者的教會生活、與同儕建立關係、參與教會事務便會愈來愈呈現穩定的狀態。而個人初次接觸教會的特質，也影響日後受訪者宣稱擁有靈恩體驗的場合，是發生在教會內或是其他特會活動中。

基於受訪者過去不同的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吾人欲進一步了解有哪些事件或原因，足以促使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

第二節：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

在早先的文獻中，皆指出有不同的原因會促使基督徒進行教派轉換，如對「教義不滿」、「結婚」、「服事上的挫折」等等(如, Hoge, Johnson & Luidens, 1995、Loveland, 2003、Perrin & Mauss, 1991、Roof, 1989、Hayes, 1996、Sandomirsky & Wilson, 1990、Gay, Lynxwiler & Peek,

2001)。這些原因也意涵著當基督徒教派轉換的「事件」發生時，必有其不同的「原因」來引起。而本研究將從訪談內容中繼續瞭解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事件）為何？並在這些事件中發現共通之處？

一、參與原先教會事務與人事上的不滿

在訪談過程中，其中有一位受訪者提到有關離開先前教會的原因，是因為「參與教會事務」、「教會人事」的失望與不滿。

FM002受訪者從小在教會中成長，並在教會中有長期穩定的參與教會事務，而促使他離開原先教會的事件，則是因為在教會事務的實際作為，與牧師之間有相當落差與衝突，卻得不到其他長執的聲援。

...我做主日學校長以後，教會有壁癌的地方，或是地下室，很潮濕，有濕氣骯髒的所在，我們就開始整理...有一次在長執會開會的時候，我不知道牧師怎麼一回事...或許有一點脾氣吧，然後在開會的時候，他就很大聲的跟我嚷說：「為什麼古早的孩子在那矮房子都能夠受教育，為什麼你做主日學校長就要整理這裡整理那裡？」...然後我也有一點上火了，然後我就很不高興，我就跟他講說：「那為什麼古早的孩子用雞籠罩著，父母親去種田，雞籠罩著小孩都能長大，那為什麼現在的小孩要受那麼多的教育」，在那時候我心裡很難過 覺得說 其他長執都沒有說半句話

20050217FM002 (15/42)

FM003受訪者，也是長期參與教會事務，教會與所屬學校之間理念不同所引發的衝突，也讓身為雙方協調者的他(們)覺得「力不從心」，相當失望。

我們之前教會，人一直在流失，從兩百個一直流失到現在一百人，那種會流失就是因為有教會跟學院在一起 兩個領導者之間會有一些(不一樣的理念)，不一樣的看法，一些磨擦

什麼的，那因為我們在當中 就是雙方會各派一些代表... 有什麼事情大家調解要開委員會，所以變成我們就是會覺得... (FF003：他是委員之一，所以他很多的時候...)，嗯，會覺得無力感，每天都會夾在中間，兩邊都不討好，(FF003：一個院長、一個牧師，我們都很好，我們真的有兩難)

20050310 FM003 & FF003 (380/389)

FM004 則是從事自由業，自己對於參與教會事務有相當的主見與原則，當與牧師的期待有所落差時，也產生對原先教會的不滿。

小教會服事太多 如果是耶穌本人給我這樣的感動，我是做得下去，要不然我晚上時間不願意拿出來的原因是，像現在我透早四點要起來工作，所以我晚上較早睡覺，我不能跟你摸到十二點 當時對我來說 牧師這樣做干對？我懷疑牧師這樣做對嗎？因為連我都覺得有點招架不住，那別人做何感想？ 所以那時候我不願意將晚上或很多的時間給他 是不是他做的真的合乎神的心意，你會不會讓人家嚇到？因為你太過分... 你有聖靈的感動，但我們沒感動的，你一定帶不動我們的啊。 事實他也做的很累，但是他也做得很高興，他說他有聖靈中的喜樂... 只是我覺得我可能不適合這個教會

20050317FM004. (106/119)

另一方面，教會牧師若是處理教會成員的家庭事務時，其作為使當事人感到失望，亦會引起當事人不滿而成為離開教會的原因。

FM005 則是因為女兒在教會裡遭受執事夫妻的言詞重傷，而教會牧師並未妥善處理，而引發 FM005 對牧師強烈不滿，因而離開原先教會。

執事跟執事娘在教會在說：你看我們哪敢讓我兒子跟他女兒來往，他女兒以前很壞，他老母他老父曾替他...他老母曾叫我為他禱告，就是這樣，還有阻擋那群青少年團契不能跟我的孩子在一起！所以我女兒在那邊就受傷害（FM005：當然父母疼孩子是天經地義的），但是不應當來教會講啊，（FM005：就是因為這樣，後來不准他孩子，也不准教會的青少年跟我們的孩子來往）（FF005：接著在 LJ 牧師，他剛來沒多久，他...因為他做執事跟長老，因為我們大人沒在這裡聚會嘛不回來，他就負責他們找我女兒講話，讓我女兒覺得很難堪 我也是覺得做一個傳道者也不應該這樣，因為我住在隔壁嘛，我就非常的生氣 我說二姐你去跟 LJ 牧師說 他不能讓以前的執事娘在那裡吼 我私底下告訴他的事情，不能在教會公開 牧師要去阻擋，不是任憑他在那邊講 從那時起我們就沒回來！

20050324FM005 (443/466)

研究者將前三者離開教會的原因暫時歸納為「參與教會事務的不滿」，而後一者則暫歸納為「教會介入家庭事務」，並都歸於「參與原先教會事務與人事上的不滿」之範疇。由訪談內容中可以發現，這四位受訪者述說事件經過時，無論是與牧師的爭吵、在教會牧師與機構領導者之間的左右為難、與牧師在參與教會事務上的觀念落差或對牧師處理家庭事務的不滿等，原來教會「牧師」似乎都扮演關鍵角色。受訪者把之離開原先教會的主因歸咎於自己與教會牧師關係的變化，此關係的變化影響著對日後受訪者對原先教會認同程度降低，進而離開原來教會。

三、原先教會未能滿足期待

至於受訪者 FM006，本身即是在教會環境下成長，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則是因著對子女的宗教教育環境的期待。過去的教會環境不如自己的預期時，開始有了離開原先教會的念頭。

那一陣子 幾乎說沒有其他的選擇了，我們必需要做一個決定，因為小朋友也漸漸的長大了，所以我們必需要做一個選擇（你會跟 ME 教會...get in touch，基本上是想解決...孩子基督教教育的問題），對，（對，這是個最大的出發點，最大的出發點，因為那是從我們小時候出來的環境，那我們也渴望就是說，我們能夠為孩子創造出這樣的環境，所以很多東西變成...就是說，我們小時候缺少什麼，或者我們小時候擁有什麼...不錯的繼續再留給我們的小孩...，啊...當時我們也算是...開始有一點動搖，是想說不一定要在長老會，也許我們到別的教會去看看也不錯

20050402FM006. (127/152)

另一方面，對於受訪者 FM001 而言，丈夫並未在教會環境中成長，但卻與基督徒親人保持聯絡，後來與民間信仰背景的妻子結婚，妻子改宗成基督徒。而他們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則是因為妻子不習慣長老會的禮拜方式較為單調，加上教會中使用較為「文言文」的台語，而後因教會中親人的關係，由該教會牧師娘介紹，先到 ZX 教會的國語禮拜。即便 FM001 & FF001 一開始宣稱因為聽不習慣台語禮拜而離開原來教會，並被介紹來到 ZX 教會的國語堂；然而，卻因為看到 ZX 教會的台語堂比較多人，輾轉又到 ZX 教會的台語堂。直到來 ME 教會後，雖然繼續使用台語，卻因「敬拜方式」沒有「長老教會制式網綁」進而宣稱「生命改變」，此時，語言因素就變得不是那麼重要。

那因為我們【澳洲】回來，我台語不太懂，我其實我是本省人，台語聽不懂，然後很多很文言文的，那我就跟他講我要上國語堂，直接就介紹我到國語堂去 就覺得說，那國語堂只有七八十，六七十個，那我又覺得第二堂好像比較好，可是第二堂是台語。那我就試著一直在轉，到ZX教會台語堂，也是適應了一陣子，差不多...適應了快一年，然後一年多以

後，我們就被調到ME教會，被調到ME教會後，我覺得我生命才真正改變。我們到ME教會以後，就沒有那一些長老教會的網綁啊，制式啊 什麼的，我們就...開始我們的敬拜方式，然後牧師也很放手，那我們在這裡，我覺得在這裡，真正生命改變。在那邊回來有停頓，那真正在回來的時候，是在ME教會

20050120FM001;FF001 (99/110)

這兩位受訪家庭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研究者稱為「原先教會未能滿足期待」。受訪者無論受訪者將離開原先教會歸因於語言使用習慣的不同，或是期待子女能夠於教會環境中成長，原先教會都無法滿足受訪者的期待。在原先教會無法滿足受訪者預期條件下，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動機增強，也成為日後離開教會的主要原因。

四、小結：

由上述受訪者所宣稱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研究者初步歸納出「參與原先教會事務與人事上的不滿」（四位）以及「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兩位）等兩個事件類型。而前者的事件內容皆與原先教會牧師有關。也因為事件的發生中造成受訪者與原先教會牧師的關係產生變化，致使受訪者對原先教會的認同程度降低，進而離開原先教會；而後者則是原先教會無法滿足受訪者的特定期待，在未獲滿足的情形下，增強了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動機。

第三節 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

本節通過訪談內容，歸納受訪者如何「與新教會接觸」和「促成持續繫留新教會的因素」。「與新教會接觸」方面，主要瞭解受訪者與新教會接觸與進入的「管道」與特質；「促成持續繫留新教會的因素」部分，則是瞭解可能促使受訪者繼續留在新教會的因素。

一、與新教會接觸

(一)、個人宗教背景中既有網絡關係

而在本研究中，有三位受訪者是先在參與 ZX 教會，而後被教會調到 ME 教會；有三位是在 ME 教會開始主日禮拜時，由其他教會直接來到 ME 教會。在上一章曾敘述，ME 教會本身是由 ZX 教會所扶植建立的，早期定位於社區服務機構。而在公元兩千年 ME 教會開始第一次主日禮拜時，有三位受訪家庭從 ZX 教會來到 ME 教會。當初來到 ME 的原因，主要是因為到 ZX 教會時，教會的主日禮拜人數已經「爆滿」，在空間在不敷使用的情形下，需要調一些「住在 ME 教會附近」會友直接來參與 ME 教會新開設的主日禮拜，而讓三位受訪家庭從 ZX 教會輾轉過來 ME 教會。其實，在早先從 ZX 教會來到 ME 教會有五個家庭，兩個家庭分別在經過了半年、一年的時間，離開 ME 教會回到 ZX 教會去了，只剩下三個家庭繼續留在 ME 教會。

...直到我們大概在五年前吧，第二堂就很多人，爆滿，就沒有地方停車 我們就被調到ME教會 對，因為我們...ME教會要開始禮拜，那就要住比較近的啊，年輕的夫婦，我們就第一批被調過來，

20050120FM001 & FF001. (111/121)、(92/107)

他就是那時候ZX教會的台語場人已經太多了，坐不下去了，所以他們就說...在ME教會這邊要開始禮拜....問是否可以過來這邊做禮拜嗎？我那時候我太太說...ME教會要開始禮拜，那咱去 我曾跟太太在開車的時候，發現這裡有一間教會（而且還很美） 那知道後來去ZX教會，教會又因為我們住在這裡，住這裡也比較近，在這裡...那所以就...那時候要撥一些人來這裡禮拜的時候，過來這邊 .

20050217FM002. (303/312)

我就是去一次做禮拜那一次，就是 2000 年一月的第一個禮拜那邊聚會，然後第二個禮拜就過來這兒。他有說，那個禮拜起，要到 ME 教會去服事的，願意受差派去服事的都到前面來，就到前面他就為我們祝禱，有點那種宣誓的...受差派禮那樣，簡單這樣。因為那時就是只有 Y 牧師住在這邊，其他就是那邊過來。

20050310FM003; FF003 (55/72)

即便由 ZX 教會輾轉過來，且持續留在 ME 教會的受訪者起初是因為接受 ZX 教會要求「住在 ME 教會附近」的會友可以被「調撥」、「差遣」、「差派」過來，但經過研究者更進一步的探詢，發現這三個家庭當初在 ZX 教會中，並沒有參與服事、在教會裡也沒有很多熟悉的朋友。也就是，對於這三個家庭投入於 ZX 教會時，在教會裡並未建構相當穩定的網絡關係。也因為沒有正式參與在 ZX 教會事務中，也發現三位受訪者對 ZX 教會的認同感較低，而 ZX 教會僅僅扮演轉介受訪者來到 ME 教會，協助 ME 教會發展的橋樑。如此，本研究將瞭解受訪者是經由何種網絡關係進入 ZX 教會。

此三位受訪家庭進入 ZX 教會時所使用的網絡管道，有兩位 FM002、FM003&FF003 是藉由認識 ZX 教會裡的幹事、執事的介紹；一位 FM001&FF001 受訪者則是通過姑丈所屬教會的牧師娘關係間接介紹。

受訪者 FM003 & FF003 認識 ZX 教會中的幹事，彼此從小就是鄰居。也因為這層關係，讓受訪者在進入到 ZX 教會以前就有來過在 XZ 教會舉辦的許多特會。

ZX 教會有個幹事，跟他以前是鄰居啊 (FF003：從小同一間教會)，同樣都很熟啊，他就是跟我們介紹，就是介紹 ME 教會這個地方，因為我們之前有參加過...參加過幾次特會，ZX 教會有舉辦特會，(噁)，有去參加特會，特會是靈恩...比較靈恩

的聚會啊！

20050310 FM003; FF003. (372/375)

至於FM002，則是在早先與XZ教會中的一位執事熟識，並且在原先教會與牧師關係產生變化後，通過此關係來到ZX教會。

其實在那之前的話，ZX教會有一位執事，他就...曾幾次...
跟我 ZX教會不錯哦，你要來來看看嗎？那因為以前我都沒有...也不想離開這間教會...但後來那次...以後...我心裡很難過，我跟我太太講說，那我們去ZX教會看看

20050217FM002. (38/44)

而FF001，則是藉由姑丈的所屬教會牧師娘的關係，介紹來到ZX教會。

我們回來找了很多教會，到了最後，我們找到ZX教會。是DL長老教會介紹過去的，他...他【註：FM001】的姑丈在那邊當長老，然後我們有一陣子是從這邊到DL教會去，去那裡做禮拜，後來他們跟我們講說ZX教會有國語堂。那因為我們回來，我台語不太懂，我其實我是本省人，台語聽不懂，然後很多很文言文的，那我就跟他講我要上國語堂，直接就介紹我到國語堂去

20050120FM001;FF001. (92/107)

於此，研究者從訪談資料中發現這三個受訪家庭進入 ZX 教會的管道，皆與原來教會環境裡所建構基督徒的網絡有所關連。然而，這些網絡關係為何未讓受訪者持續停留在 XZ 教會，反而在第一時間有意願來到 ME 教會？在訪談過程中，發現這三個受訪家庭，雖然通過不同的網絡關係進入 ZX 教會，但卻未在 ZX 教會中建構其網絡結構。這些引進 ZX 教會的網絡管道，僅提供這三個受訪家庭有關 ZX 教會的「資訊」；在「引進」到 XZ 教會後，這三個受訪家庭停留時間卻相當短，不過在

半年至一年的時間；再加上來到 XZ 教會後，並沒有直接投入於參與於教會事務中。因此，當 ME 教會開設主日禮拜時，這三個家庭便很順理成章地宣稱以「離家近」或「受差派」為由，來到了 ME 教會。

（二）、參與在 ME 教會場地舉辦的相關活動

此外，另外由其他教會直接來到 ME 教會的三個受訪家庭，所使用的管道，有兩個家庭是因為 ME 教會在未開設主日禮拜前，曾經參加在此場地舉辦的活動，如婚禮、喪禮、特會 等；而有一位則是藉由已在 ME 聚會的親戚，來到 ME 教會。參加利用 ME 教會場地舉辦的特會或相關活動，瞭解關於 ME 教會的特性與訊息；而通過已在 ME 教會中的親屬網絡，也讓受訪者更願意留在 ME 教會中。而 FM004 與 FM006 則是宣稱自己是因為先前參加在 ME 教會場地所舉辦的活動，瞭解 ME 教會的特質與訊息，進而幫助受訪者在日後離開原先教會之後，來到 ME 教會。

我們是覺得這間很方便，來這間就好了，早知道就來，哦，對對，那時是說這間常在辦特會，有這種教會我來這裡，那時心態是這樣

20050317FM004 (197/203)

...我們到那附近...有一家教會，我們去看看好不好，事實上那時候ME教會已經蓋好很久了，但是一直都沒有固定的聚會，那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為什麼知道這個教會，是因為...事實他一直有對外租借，所以包括很多的活動...包括我們朋友的婚禮，就是住我們樓上朋友的婚禮 他都租借在這裡，所以我們知道這裡有一間教會

20050402FM006(65/143)

FM005則是因為有親戚早已在ME教會聚會，也讓在原本要趕到SL

教會時間卻來不及的情形下，而直接來到ME教會。

那時候就是他太太要叫他【註:FF005】為姑姑，親戚嘛...就那時聽他們講，ME教會有在聚會，當時去SL教會也來不及了，（FF005：要不然來這裡也好），要不就找ME教會看看（FF005：開始找了），找到就在那裡做禮拜，（FF005：去禮拜也是結束了），就參加那裡禮拜，那一次就定住了

20050324FM005 (290/307)

在上述訪談內容中吾人可初步發現，六個受訪家庭無論是先進入ZX教會再轉至ME教會，或是直接由其他教會來到ME教會，其管道有二：共有四位受訪者是藉由在「個人宗教背景中既有網絡關係」推介進入新教會；而有兩位受訪者則是「參與在ME教會場地舉辦的相關活動」進入教會。四位受訪者利用此網絡管道，也獲得新教會的相關資訊，讓受訪者進一步選擇並到ME教會更為順利；而另兩位受訪者則是藉由參與在ME教會場地所舉辦各項活動，同樣地提供了受訪者對新教會特質的瞭解，增加了其他人接觸新教會的可能性，也間接促使受訪者來到ME教會。

二、促成持續繫留新教會的因素

從上述的訪談結果中可以發現，受訪者在先前的靈恩體驗與新教會的特質具有其相似，而這些先前的靈恩體驗也幫助受訪者更順利地進入與投入於新教會中。在此，吾人將繼續從訪談過程中歸納並檢視受訪者在來到ME教會後，在現實層面上實質報酬的獲得。這樣的獲得，來自於個人主觀經驗中靈恩體驗上的獲得，即在個人經驗中曾經獲得世俗上的好處與滿足，並且被受訪者歸諸於的宗教上的體驗。

對於FM001而言，他們來到ME教會後，印象最深刻的經驗主要是某一天在公路上車子打滑，卻未發生任何的意外，而認為此事件是一件「神蹟」；而進入教會後，受訪者自稱在經濟壓力上、與家人的關係通過「神的話」彼此溝通，而獲得顯著改善。

...來了 ME 教會以後，然後我又參加很多服事，...因為我覺得真的是生命的改變，而且...真的是...真的有感受到 神在我們生命做的工 去年那一段...神蹟真的是在我身上發生，我覺得那個也改變我也很多...高速公路上 爆胎 然後神大能的手握住，那是很嚴重，那個車禍，那個車頭... 然後在高速公路爆胎，然後他踩煞車，結果車打轉，(FF001：整個車一直打轉)...那時候的車流量是很多，而且又高速啊，是一百一的高速 差不多在一百一，而且有一點下坡，沒有去撞到任何的車，也沒有任何車來撞我，然後還把我們拖到路肩，是有凹洞的，而且這凹洞是很大的凹洞（一直轉轉轉，他轉回去哦） 後面兩個小孩也完全沒有繫安全帶，他們...我們屁股去撞路肩的時候，兩個小孩子只有驚醒說，媽媽...什麼事？他們兩個也沒有跌坐到地上，或到那裡，都沒有。 在我的生命上又有一個很大的...我就在那段期間，我就這樣見證了一百多個人，大家聽了都起雞皮疙瘩。對，所以我說真的是神蹟

20050120FM001;FF001 (332/362)

你經濟不好，後面...夫妻一定常常吵架，同家庭裡面的氣氛一定不好，大家的關係一定緊張，我記得我較早一些時候有一個...以前我是比較喜歡...很喜歡罵人，我總是覺得我是對的，我總是覺得我是對的，你們要這麼做...你們要這麼做...人在做，甚至在發脾氣的時候會...歇斯底里，會歇斯底里，在我們老大...我剛回國的時候，那段時間這些問題還是很嚴重，是很嚴重的 你現在 用神的話跟她【註：FF001】講，神就是怎麼說，她會聽得進去，神會改變她，神會改變她，這種方式沒有長期的一段經驗，就是...實際的累積，我們以前就是這樣 你做不對，我就跟你罵，我自己罵累了，就用什麼方式去處罰你...，這就立竿見影，...但神的方式

不是這樣 所以這個沒有累積一段的過程，沒有辦法去體驗，你沒有辦法，神就是有辦法，感謝神，他就知道我們走過一段路之後，往回看，那個以前的自己蠻可笑的，哈...
FF001：我們是希望我們的...因為我們也很願意在...其他的夫妻中，在他們的面前講我們的見證，所以我們也常常這樣子，所以我們的夫妻小組...我們的小組就變成夫妻小組！

20050120FM001 & FF001 (168/188)、(418/425)

對於 FM002 而言，當初因為經濟拮据而接觸到全福會，參與這樣的機構聚會，並對裡面的敬拜讚美大受「感動」；而在進入教會後，遵守教會十一奉獻的要求，而家庭的經濟獲得改善。

關於敬拜讚美的感動，他說：

...然後 Y 牧師來為人做預言式的禱告，他禱告禱告...禱告一次後，那時候也覺得有在幌，然後心裡面有個聲音跟我講說：你在教會裡面倒下去很難看呢，你後面整排椅子，你倒下去會撞到什麼東西，很危險?!...可是當有這個聲音的時候 我在禱告：主啊，我在這裡，我很渴慕領受被聖靈擊倒，擊倒的那一種感覺，...那聲音跟我講說：你後面有椅子會被碰到什麼...的時候！心裡面另外一個聲音跟我講...心裡面聲音跟我講說：倒下去！神的手要扶著你！結果在...那個時候當我...說：主啊，我願意順服的時候，就...那時候就感覺...一股電流從頭上...碰...下去，就整個人麻麻的，碰！下去...所以...自己想到這些年來自己在 ME 教會裡生命的改變有很多很多的...蠻好玩的....

20050217FM002 (369/377)

而與家庭成員間的互動，他說：

是跟姊妹【註：妻子】的關係，在家裡的關係，...就說真的

這六七年來，神改變我的生命，咱要十分之一奉獻！她每次跟我提這個的話，都被我罵，我說開什麼玩笑，我們家還有貸款，每人的生活...都我一人在賺錢，根本沒有...我沒有...我沒有辦法去...讓你們有好的生活，安定的生活，...開什麼玩笑，我怎麼有心情去... 有一天早上也是在...騎摩托車上班的時候，那時候心裡面也有聲音：你沒有十分之一奉獻，可是你的太太也是奉獻二三千塊啊！按照我那時候的薪水，我頂多多奉獻個二千多塊，二三千塊吧，我那時候就在想說，我自己...我多奉獻個二三千塊應該不會餓死吧 所以就從那個時候開始，十分之一奉獻，以前在我來講的話是不可能的，就這樣十分之一奉獻，三四年下來，好像神也沒有讓我們餓死...有時候我們算算，嘿，我們好像一個月沒幾千塊可以吃飯這樣，沒幾千塊可以用呢！但是神卻很奇妙，很奇妙的一個一個...一個月的平安帶領我們經過

20050217FM002 (126/137)、(203/228)

而 FF003 則是經歷到生病，嚴重到瀕死階段，在其過程中經驗到自己生命的復甦而康復；之後，更加深在 ME 新教會中的參與。

我有一段時間突然發病，因為可能在醫院太急忙嘛，常在急救，那我離開工作以後有三次的時間，我大概是太勞累，一下子休息就...有三次瀕臨死亡的邊緣，那我是請我的弟兄為我禱告，我可以說我這個生命是上帝再給我的！因為在祈禱的當中，上帝又給一口氣，所以在那個過程，我跟上帝說，說我什麼都不要，我只要服事你，是八十二年我離開醫院那時候，那離開醫院以後，我有三次的發病 曾經有一次我發作五個小時全身都是冰冷的，我那時候我自己是...那時候活過來是靠方言禱告，那很清楚，神就用那口氣再讓我起來 那我們到底是要留在原來的教會那邊做不熱不冷的人 還是說我們就出來做上帝...的國度裡面打拚，(噁)，搶救靈魂，

因為我也是在急救現場，也搶救生命嘛，(對)，那我覺得如果搶救到生命沒有靈魂，有什麼意義？所以這個對我來講，有更深的體驗！我是覺得我們來 ME 教會最大的收穫，對那個帶小組的經驗，我是覺得這是最大的收穫，因為小組長就像一個小牧師一樣，因為每一次的聚會都要主理，要分享，弟兄...有些組員要關心，要去探訪，有什麼問題要去...還是給他們扶持，因為像很多組員都是第一代的，第一代基督徒，那他會來教會就是有很多的艱難困苦，那他來了不是有很大的改變，嗯不是，他來了問題還是會在 所以你還是要持續的去扶持他們，再去帶領他們，我是覺得其實大家變得都會有增長 你越服事你會越甘甜，所以...越覺得...，所以越來越比較輕省，不會像之前那樣覺得很重擔！

20050310FM003; FF003. (296/314)、(354/366)

至於從靈糧堂轉換到 ME 教會的 FF004 而言，因為早先靈糧堂所強調十一奉獻，讓他有收入有所增加，而後將離開教會時身體不健康，歸因於未能持續地十一奉獻。也因此，來到 ME 教會。而來到 ME 教會，並進行十一奉獻後，健康與經濟狀況獲得改善，因而持續留在 ME 教會。

為了身體顧好，我想說這時沒來教會，就不用奉獻了，用這些錢來被人家打，越打越多，兩個月差不多花了五六萬元被人家打一打還沒效。換句話，我碰到民俗療法是庸醫，我認為是上帝在責打我，我趕緊錢拿著，找一個教會...ME 教會就衝進來了 所以我要見證 我有一段時間都在教會 來做義工，我每天在教會，三個月，在教會跟人混得不錯，我就跟人問這十一奉獻，我們教會最多的是多少？大概一萬多吧，一萬多是怎麼算的？到後來不知怎麼就去問小組長，總 total 的十分之一，總 total 怎麼算，你一個月收入的十分之一就對了，我說這樣十分之一，十分之一不就他奉獻一萬多，那就他賺十一萬？ 我說主啊我也要這樣，我如果可以

我也要奉獻這麼多，為了見證你的名，所以這個是一個月從二萬五開始，就要繳二千五，二萬五就嚇到了，三萬的時候就不太敢獻出來了，後來是經過老婆跟我說要繳要繳，我也是要繳不繳的，啊不太高興就是在 ME 教會的時候總算覺醒我十一奉獻一直從開始到現在就對了 完全上帝賜給我的，沒加上憂慮，這我可以見證 所以我要見證的是，上帝在身上賜給我的福氣，教會裡跟我親近的人都知道，我真的一個月二千五在 argue，繳不出還在喊救命，那從時開始 收入每年都一直增加、一直增加，這實在是很奇妙的地方！

20050317FM004 (195/225)

受訪者 FM005 的宗教經驗，在於對於女兒青春期時，躑家與叛逆現象的無所適從，而來到 ME 教會以後，宣稱女兒變得比較乖，功課也進步了，並且更直接說宣稱「到 ME 教會後，撿回一個女兒」。

我女兒是國...國一...國小到國中都很乖，是國三下學期臨時一個晚上就變調了，那時候...所以那時候的心就很煎熬的。...，他小時候他國小國中...都很乖，就一個國三的...下學期一個晚上臨時他就說要去補習，然後就說要去同學那裡，讓我找不到小孩，找到快發瘋 常常會問：我們為什麼規規矩矩帶孩子去教會 為什麼家裡面會碰到這個問題？但他到蒙恩，再出去探訪才知道說，比我們苦的家庭還很多，...哇感謝神，沒有去比較，沒有踏出去，沒有去進入人家的家庭，都是認為我們的問題是最嚴重的，要去體會到...才去體會到說，那別人的問題根本就比我們還嚴重，他那時候就...我們去 ME 教會去跟人家聽人分享一些信仰上的一些見證，跟一些事工，有時候也可以做做看 我們就是在去年連續去他們學校，每個禮拜六，七點去那裡牽手禱告，後來我女兒的成績跟以前都不一樣了，他讀書很主動，不再像以前一樣躑課，變成那個行走禱告...那個行走禱告應該有果

效,(FF005:真的啊!改變很多,又...就是在他的課業進步很多),我要講...我們去 ME 教會後,越發現到禱告的重要性 因為來 ME 教會撿到一個女兒 因為得到恩典,你也要回饋啊,對,就是因為這個原因

20050324FM005 (126/143)、(348/350)、(320/332)

FM006 再來到教會前,則是因為工作與家庭難以兼顧,夫妻陷入緊張關係,而宣稱在來到 ME 教會後,讓他的工作與家庭能夠得以兼顧,並且改變他過去對信仰必須「科學」與「理性」的觀念。

我剛剛講有兩條路,一條就是你選擇家庭,可能失掉工作,你選擇了工作會失掉家庭,但神卻為我開了另外一條路,讓我能夠調回來,不再做以前這樣子,traveling 的工作,卻讓我同時保住了我的工作跟家庭,所以我的生命從那時候...發現說完全改變了,我對神的看法不再用信仰的角度來看,不再用科學的角度來看,我發現就是說,科學的角度是一個信仰的基礎,你用這個部分去檢驗你所信仰的神,你所信仰的東西是不是...正確的,但是當你要進入另外一個層次的...跨越的時候,你卻是需要用你的...你的感性,情感的部份,心靈的部份來投入,(對,對),所以在那時候,我整個生命改變,我覺得說我慢慢對神的體驗到...就是說無法理解的時候不行,純粹是完全信靠,那段過程當中我也是求神,就是說能夠改變我的太太,因為不光只是我,其實會發生這樣的事情是兩個人之間的問題,所以我自己改變了,那...神卻很奇妙的就是說,因為後來我們有參加了幾次...啊...ME 教會裡小組的活動

20050402FM006. (283/296)

三、小結

由上列的訪談內容，發現本研究中的六位受訪者來到 ME 教會後的經驗，其實是延續著過去所經歷的靈恩體驗。有五位則是在 ME 教會中，延續過去如說方言、禱告醫治、敬拜讚美、十一奉獻 等經驗，並且同時在 ME 教會中獲得實質上的報酬，如親子關係、工作與經濟的壓力、夫妻關係、身體疾病的改善；有一位 FM001 則在 ME 教會中，感覺回到以前澳洲教會印象，同時也改善夫妻、親子的關係。換言之，受訪者在 ME 教會中，皆有獲得在實質報酬上的滿足。而在受訪者獲得這些「神蹟」之餘，也讓受訪者持續地留在 ME 教會至今。

第四節 生命感動與改變

本節中主要是依循訪談過程中所呈現的訪談內容，在進行訪談內容歸納工作時，發現其他值得討論的議題，並進一步討論。在本研究中訪談內容彙整過程中發現，有四位受訪者皆不約而同地使用自己生命（靈命）上獲得「改變」、「得著」、「感動」、「更新」..等主觀情感性字眼，來表達自己在 ME 教會中所獲得與以往不同的感受。就進一步發現，對受訪者而言，一方面這些改變經驗卻是從原先教會到來 ME 教會後一直不斷持續發生；另一方面，受訪者也藉由這些經驗加強留在 ME 教會中的意願。於此，本節將以來到 ME 教會為時間點，歸納受訪者「改變」、「得著」、「感動」、「更新」..等事件，並瞭解受訪者來到 ME 教會之間的關連²⁰。

一、由教會內互動所帶來的改變

FM001 宣稱，來到 ME 教會前，生命獲得「感動」是來自於在澳洲留學時的教會經驗，看到神學生願意為當地留學生毫無保留付出的態度與精神，而來到 ME 教會後，同樣也在成員彼此關懷態度上獲得感動，

²⁰ Ullman (1989: 5) 曾經在討論有關「改宗」(conversion) 定義時指出，基督徒通常會有“born-again” (譯為「重生」或「再生」) 的情緒性經驗，這樣的經驗乃是強化先前的信仰，而非改宗定義下個人生命觀的重組。研究者以為，此出發點或許可以為本節提供一個思考方向。

並認為如此信仰與生命結合是與上帝連結的方式,進而讓 FM001&FF001 願意留在 ME 教會中。

就是看他們這三個家庭的人...自己都吃不飽還...還花這些時間、拿這些錢招待留學生。我說：這個人生不一樣，真的不一樣，我要這樣的人生，我要這樣的人生，那是不一樣的人生。但是後來我對照，我自己想一下，那時候以前接觸到教會沒這種感覺，因為他們沒有走到我們的生命裡面，就只有文字沒有生命走到你裡面，跟你的生命產生關連。但是就是...有一天當看到這樣的生命以後，真的不感動很難...我是覺得像我以前在澳洲的時候，我看到的是...受到感動...這些人真的是讓人感動，他們沒有拿薪水，這是這樣的感動對我來講...是外在的感動，是外在的感動，他沒有真的發生在我生命裡，跟上帝有互動，還是讓上帝在我生命裡面

那時候真的我們從五個家庭開始，然後這五個家庭裡面有很多東西...比較資深的基督徒，然後他們服事的那種態度跟精神，我覺得是一個給我很大的...很大的感動在裡面，很大的感動在裡面這樣子，這樣子的一個狀況能夠在我生命裡面有一些改變，能夠服事的同工他們做了一個很好的典範給我看，我的生命才改變的 這五個家庭真的是過來 ME 教會才認識的，然後我們常常禮拜六就全家...五個家庭就...然後什麼 CL 公園啊，那什麼公園啊就帶幾個野餐包就去那裡聚餐啊，打球啊，結果這五個家庭的感情特別好

20050120FM001 & FF001 (63/71)、(531/537)、(191/195)

FM002 則是認為自己在「靈裡的感動」是基於在 ME 教會中與弟兄姊妹間彼此的緊密互動所形成「生死與共」的情感。而這樣的情感，也讓受訪者覺得來到 ME 教會，是上帝給他在「屬靈生命」上的改變。

我每次都抱到 NT 小組【早先在 X Z 教會中的 N T 小組，後

來成立了ME教會】弟兄姊妹，當我抱他們的時候，我自己眼淚就會一直流不停，霹靂啪啦的流下來，因為我所抱的這些人，他不是一個弟兄，他不是一個男人，而是...真的是生死與共的那些...弟兄，我們那時候在一起，不管是服事也好，不管是醫病趕鬼也好，或者是...甚至是去幫他搬家也好，或是除偶像也好，我們自己真的是一起走過那一段...一起走過那段艱辛的歲月，所以抱到他們的話，自己在靈裡的那種感動就忍不住一直...一直掉眼淚，所以我在那時候，如果當初沒有跟牧師吵架，我不會離開原來的教會來到...ZX教會，來到ME教會，我如果沒有來到這裡的話，我的生命不會有這麼大的改變，也沒有這麼多的服事，我也沒有機會...讓神擴張我的境界...如果在屬靈的影響可以的話，或許我真正屬靈生命的改變是在ZX教會，在全福會，在ME教會這裡

20050217FM002.(111/119)、(126/137)、(142/146)、
(159/164)

受訪者 FM003 的改變，除了宣稱「靈命更新」來自於參與原先教會過程中，與會友間彼此的緊密互動與分享的關係。再來到ME教會時，除了聚會方式與原先教會很接近，成員之間彼此的「同心」，也持續受訪者過著原先教會中「很美」的生活。

在這服事裡有非常多的被聖靈恩膏，喜樂的靈、醫治的靈。但我也很渴慕，跟弟兄也一直在教會裡有服事，我在生完小孩後，我在懷孕的時候帶敬拜，生完小孩就一直每個禮拜...家庭禮拜跟探訪就這樣子，真的經驗在服事裡很享受，也很恩膏，但是靈命也是一步一步更新。我是感覺說，在XX教會靈恩裡面，就像剛才弟兄說的，我們肢體跟肢體當中，我們有時候會互相扶持，然後甚至於聚會...早上聚會完，中午大家還會意猶未盡，還會相招，或者晚上大家招一下一起煮一起吃飯，那個中間是非常美的生活。

20050310FM003; FF003. (137/155)

因為整個方式，聚會方式情況跟原先教會是蠻接近的，那時 ME 教會有時聚完會，方牧師就有呼召，就願意的就到前面來，Y 牧師就為這些這些人禱告，禱告祝福然後有聖靈充滿，就有人倒下去，所以就是方式都...而且說剛開始幾個家庭都很好，都很融洽常常在一起出去玩幹什麼的，常常在一起喝咖啡什麼的，所以那時候服事就是很喜樂，向心力都很強，就很同心。

20050310FM003; FF003. (241/252)

由上述三位訪談內容中可以發現，受訪者在宣稱「生命改變」所引導的特定事件主要是對於新教會成員間在互動中彼此的緊密關係。並且受訪者在回顧這一段改變經驗時，同時更加確信自己教派轉換過程，也加深留在 ME 教會的意願。

二、個人的靈恩體驗所獲得的改變

FM002 受訪者，與原先教會與牧師吵架後，在全福會的活動時，被其中成員「見證」與「敬拜讚美」所吸引，進而參與在全福會的敬拜讚美的樂團中。而在來到 ME 教會以後，成員的見證以及自己參與在教會敬拜讚美樂團時，也讓受訪者更認為自己的「生命改變」。

當執事以後，過兩三個月，人邀我去全福會，當我第一次看到...哇一大群大男人在那邊唱歌跳舞讚美主的時候，我說這絕對不是我要的這個，我沒有辦法接受，我沒有辦法接受，...奇怪...一個人親近神難道有這麼大的喜樂嗎？能夠在那邊唱歌跳舞敬拜讚美主，...哦...第二次為什麼我又再去參加全福會，就是因為...我被全福會那裡面弟兄...他那種...生命得著...那幾乎都是第一代基督徒，他生命得著的那種...他們的見證非常吸引我，所以第二次我再去參加全福會

很明顯的改變,很明顯的改變,是那種改變不是從單一的
我剛剛有提到全福會,在全福會在我屬靈生命上的改變也蠻...因為我在全福會我有參加樂團,彈吉他、彈貝斯,我在全福會所領受所得到的...來到 ZX 教會再更...更加強,在牧師那邊講道給我領受...給我在...我覺得在我屬靈生命上面,在我小小上面就這樣子,很奇妙的,神一直在改變我!

20050217FM002 (341/345)

可是來到 ME 教會以後,我常常說,ME 教會裡的見證都是最新鮮的,就...就是在我們身上發生,就是在...一兩天前發生的,甚至這當下發生的。所以真的是一個基督徒要去經歷神,一直到在 ME 教會,師母要我接敬拜讚美樂團,那我想說我這裡敬拜讚美樂團...那邊我可能沒有辦法兼顧,所以後來我接了一陣子以後,我就...就跟全福會講說,我實在沒有辦法,所以全福會那邊的服事我擱下,因為沒有在全福會服事...

20050217FF002 (489/540)

對於 FM005 來說,他們「感動」在於在原先曾經有過「說方言」的經驗。而在當他們來到 ME 教會以後,能夠持續這樣「說方言」的感動。

但是在我的生活裡,我並不會刻意去追求這些東西,嘿,我最重要的是,我們的心!要打掃乾淨,保持乾淨,當然我們不是聖潔的人,但我知道,如果我們要常常有上帝恩膏你,我們的心要常常打掃乾淨,這我從說方言,民國八十年十一月三十日的一個感動就是這樣,所以我不會說刻意去追求什麼,讓人怎樣...禱告會不會讓人倒...不會倒,就把他推倒...

哈哈，我們不會去刻意追求，真的是...有信心使你會感動，
不管你會不會講方言

20050324FM005. (604/630)

其實說去 ME 教會之後 我雖然說 touch 到能講方言，敬拜讚
美可以講方言，這方面又可以得到操練

20050324FM005 (579/587)

對於 FM006 來說，「生命完全的改變」是由在 ME 教會中看到許多人的見證而受到感動，而就當自己在禱告後，也確實舒緩了原本工作與家庭間的緊張關係。進而，讓受訪者認為他在 ME 教會中，不同於以往的經驗，而生命「完全改變」。

隔一個禮拜其實我到 ME 教會來...禮拜天我一樣到教會來，我太太不來，自己一個人來，然後我在那裡跟神禱告，因為我在這個教會裡面，其實有很多人的生命更新 我從來沒有在...在...其他的教會看過這樣子的事情，從一個...從一個完全...不是基督徒的人變成基督徒，他整個生命怎麼改變，那麼多的見證 他們怎樣生命的改變，他們怎樣的來信主相信神，我看了這麼多，但我總覺得為什麼我感受不到，我跟神求，我跟神求，我是說，神啊...我真的面對到困難，我求你能夠為我解決這樣的事情，那就在那個禮拜裡面，我跟神禱告 因為我剛剛講有兩條路，一條就是你選擇家庭，可能失掉工作，你選擇了工作會失掉家庭，但神卻為我開了另外一條路，讓我能夠調回來，不再做以前這樣子，traveling 的工作，卻讓我同時保住了我的工作跟家庭，所以我的生命從那時候...發現說完全改變了，我對神的看法不再用信仰的角度來看，不再用科學的角度來看，我發現當你要進入另外一個層次的...跨越的時候，你卻是需要用你的...你的感性，情感的部份，心靈的部份來投入，所以在那時候，我整個生命改變，我覺得說我慢慢對神的體驗到...就是說無法理

解的時候不行，純粹是完全信靠
20050402FM006.(237/269)、(283/295)

由上述的訪談內容中，可以發現這些受訪者自述來到 ME 教會後引導改變的事件，往往是經過禱告、敬拜 等宗教行為的實踐，讓受訪者的感受更為強烈。而從訪談的脈絡中也發現，這些在來到 ME 教會後讓受訪者「改變」的事件，也成為受訪者願意繼續留在 ME 教會的原因。

三、小結：

當受訪者在宣稱「改變」所引導的事件，無論是教會內的人際互動或是個人在參與行為中所獲致的靈恩體驗，研究者發現當受訪者在述說這些過程時，都在強調一點：「生命與信仰的結合」。生命與信仰的結合對受訪而言，算是相較於過去經驗上的一大「轉變」。在進一步詳細瞭解受訪內容時，研究者發現這些受訪者因著「改變」而得到的經驗，將會成為 ME 教會的優點。受訪者對其所經歷「改變」過程的認知與解釋，區隔出與原先教會經驗的不同。也因此，受訪者雖宣稱「生命改變」，但其背後卻投射成為 ME 教會的正面特質，進而有助於受訪者對 ME 教會的向心力與認同感。

第五節 總結

本研究以在 ME 教會成立之初，第一批來到教會至今的六個執事，三位妻子在旁補充說明，為訪談對象進行深度訪談。根據訪談資料與文獻回顧的理論架構，並依個人參與 ME 教會的過程整理出：「教會生活與個人靈恩體驗」；「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以及「生命改變」等教派轉換之相關因素。

教會生活與個人靈恩體驗方面。本研究的六位受訪者中，有四位受訪者的原本宗教背景已是超過兩代以上的基督徒；有一位受訪者的家庭雖是基督徒，雖然父親已遠離教會許久，但仍與其他基督徒家人保持互動；僅有一位是在靈糧堂受洗的第一代基督徒。而對在這

些基督徒家庭中成長的受訪者而言，其成長過程中參與教會事務，與教會互動關係十分密切，除了熟悉於教會文化外，也讓受訪者建構了在原先教會內基督徒之間的互動關係。在靈恩體驗上，則是與原先教會的特質有關。在傳統長老教會環境中成長三位受訪者，有兩位 FM002、FM005 在原先教會以外的特會場合曾有，如說方言、禱告、感覺「愛」等靈恩體驗，FM006 受訪者則宣稱在原先教會中，未有類似的經驗。FM003 與 FM004 則是在原先強調個人感受的靈恩教會中，即獲得靈恩體驗上的滿足。也因此，發現有五位受訪者原先的靈恩體驗，與 ME 教會特質相互呼應。

至於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本研究歸納主要可以分為：「針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與人事上的不滿」以及「原先教會未能滿足期待」。而前兩之事件，關鍵人物都集中在原先教會牧師。也因為事件發生造成受訪者與原先教會牧師的關係產生變化，致使受訪者對原先教會的認同程度降低，進而離開原先教會；而後則是原先教會無法滿足受訪者的特定期待，在未獲滿足的情形下，增強了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動機。

在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部分，主要可分為「與新教會接觸」以及「促使持續繫留新教會的因素」。首先，本研究發現受訪者主要有兩個進行的管道，一是利用「個人宗教背景中既有關係」以及「參與在 ME 教會場地舉辦的相關活動」。六個受訪家庭無論是先進入 ZX 教會再轉至 ME 教會，或是直接由其他教會來到 ME 教會，其管道有二：共有四位受訪者是藉由在「個人宗教背景中既有網絡關係」推介進入新教會；而有兩位受訪者則是「參與在 ME 教會場地舉辦的相關活動」進入教會。四位受訪者利用此網絡管道，也獲得新教會的相關資訊，讓受訪者進一步選擇並到 ME 教會更為順利；而另兩位受訪者則是藉由參與在 ME 教會場地所舉辦各項活動，同樣地提供了受訪者對新教會特質的瞭解，增加了其他人接觸新教會的可能性，也間接促使受訪者來到 ME 教會。

而在「促使持續繫留新教會的因素」方面，在本研究中六位受訪者來到 ME 教會後皆有在現實層面上實質報酬的獲得，並且在來到 ME 教會後，延續著過去所經歷的靈恩體驗。而在受訪者獲得這些靈恩體驗之餘，更願意繫留於新教會中至今。

最後，本研究從訪談內容中發現，研究者會使用「改變」等字眼，區隔出與原先教會經驗的不同。因此，受訪者雖宣稱「生命改變」，但其背後卻投射成為M E 教會的正面特質，進而有助訪者對 ME 教會的向心力與認同感。

第五章 分析與討論

本章主旨，意在將第四章的研究發現與稍早的文獻回顧進行比較與討論，並發現日後可能的研究方向。依照先後順序，以下將以「促成教派轉外在換因素討論」、「教派轉換動機之社會資本考量」以及「教派轉換動機之宗教資本延續」以及「轉換教派過程討論」等四部分進行討論。

第一節 促成教派轉換外在因素討論

本節主要是探討教派轉換因素與本研究所呈現出的結果，加以分析與討論。

在稍早（第二章）的文獻回顧中指出，教派轉換可能的的外在因素有兩個層面：組織特質以及個人因素。以組織特質來說，關注於成長快速的宗教團體，如，基督徒葡萄園團契、美南浸信會或神召會等，其增長原因是基於組織要求成員必須切實遵守團體規定，同時並提供明確教義與特殊的宗教經驗上的滿足。因此，基督徒多從神學立場較為自由之主流教派，轉移至較為嚴謹之保守教派（Kelly, 1972, 1978; Perrin & Mauss, 1991; Stark & Bainbridge, 1992; Innaccone, 1994）。而對於台灣社會中，持續增長教會的特質，趙星光（2003b, 2004）的研究中也有相似的看法。

依組織特質角度出發，提供了吾人在選取研究對象時的重要依據——從增長教會出發——成為研究標的。然而，此角度僅提供促使基督徒繫留於新教會可能的組織特質，卻無法明確指出基督徒「為何會」離開原先教會。

當研究者問及受訪者教派究竟花了多少時間進行教派轉換，受訪者皆表示「沒有多久時間」，甚至表示他們並非先瞭解 ME 教會特質，才「選擇進入」新教會的。FM003 就說：

還有一些老師和姊妹，他們都住在 ME 教會附近，我們剛好了

解這個地方要開放，那所以我們想說，繼續在這個工場服事，也沒有特別探聽多久呢，剛好是這個 timing，那個參與，剛好上帝開這個路，我們就剛好...我們都很自然的)，都沒有考慮去其他的...教會，也沒有機會去其他的教會，就直接就來 ME 教會了

20050310FM003 & FF003 (388/396)

對受訪者而言，他們似乎更重視那些讓他們離開原先教會的因素，因為如果沒有這些事件的發生，催促他們離開原先教會，他們也不會輕易離開。如 FM002 所說：

在以前（到 ME 教會前），我太太曾跟我說，某某教會較近，我們到某某教會好嗎？！我那時候跟她講說，這個教會是我從小長大的教會，我的媽媽，我的朋友...都在這裡，我不願意離開這個教會

20050217FM002 (14/15)

由上述可知，受訪者在教派轉換過程中重視那些促使自己「離開原先教會的外在因素」，更甚於新教會組織的特質。故而使吾人關注於另一個層面：個人因素層面。在早先，無論是 Roof & McKinney (1987)、Hoge, Johnson & Luidens (1995)、Musick & Wilson (1995)，亦或是 Gay, Lynxwiler & Peek. (2001) 等研究，皆由微觀角度出發探討個人是何種原因會促使離開原先教會。在以大規模量化資料（如，一九八八年的全美社會調查, G.S.S.）為基礎，所得到如「結婚狀態」、「搬家」、「與家人聯絡頻率」等結果，若放置於個人生命動態發展中則未免太過片斷與簡化。換言之，這些單一個別的原因，似乎無法凸顯基督徒從離開原先教會到進入新教會之一系列教派轉換過程。而將基督徒教派轉換視為個人因著一事件所引發生命動態發展的「一段過程」，而非「單一因素」時，更能幫助吾人在思考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時，跳脫出單一因素所引起的思維框架。

Loveland(2003)的研究提供本研究一個思考方向。他依照一九九八年

的全美社會調查資料指出，「在成長過程中沒有參與教會事務」、「曾在原先教會中服事遭遇到挫折」、「原先教會教派色彩不鮮明」及「較少與家人聯絡」等因素，皆會讓基督徒教派轉換機會與比例增加。而這些原因確實展現出個人生命動態發展中，可能促使基督徒教派轉換的因素，但 Loveland 卻將個人因素（服事挫折、與家人互動、參與教會事務）與組織特質（原先教派色彩）兩層面因素，同樣視為能夠促使基督徒教派轉換的原因。再加上稍早相關文獻指出保守教派組織特質容易吸引自由教派之基督徒教派轉換，吾人欲追問，個人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是否與原先教會之教派色彩有關？原先教會之教派色彩，在受訪者教派轉換的過程中，又扮演了何種角色？

以本研究中，五位受訪者在陳述轉換原因時，皆未提到自己原先教會之教派色彩，僅有 FM004 提到他因為無法認同原先教會牧師的服事方式而離開。他說：

跟先前牧師在一起，他們是小教會，小教會服事太多，你們講說是給上帝，我認為不是給上帝，是給人，但是如果是耶穌本人給我這樣的感動，我是做得下去，要不然我晚上時間絕對不願意拿出來的。當時對我來說，那間小教會，牧師這樣做干對？因為連我都覺得有點招架不住，那別人做何感想。我要問他說，這對還是不對啊，是不是他做的真的合乎神的心意，因為你太過分... 你有聖靈的感動，但我們沒感動的，你一定帶不動我們的啊。

20050317FM004 (106/119)

FM004 所指出的，看似是他對於原先靈恩教會特質的不滿，但他所指出的，其實是針對原先教會牧師經由教義詮釋，對於成員在參與教會事務過度要求，進而在主觀上不認同牧師作法。由此可知，在受訪者的教派轉換過程中，教派色彩（教義）在個人教派轉換過程中，似乎並未扮演關鍵角色（Stark & Finke, 2000; 林本炫, 1998b）。

至於個人是因何原因離開原先教會，本研究歸納出兩個因素：「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或人事上的不滿」以及「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

件」。這兩個因素皆未有教派色彩的意涵，反而是與受訪者在原先教會內的互動關係有關。而研究者進一步發現，若是受訪者宣稱因為前一因素而離開教會，則與自己在原先教會參與事務之程度有關。

在原先教會時期，FM002 在擔任主日學校長時曾與牧師意見不合而發生衝突，最後離開；FM003 則是捲入教會行政上的紛爭而感到「進退兩難」；FM005 則是在擔任執事時，每週投入並參與教會事務（帶領團契聚會、禮拜流程）之餘，卻因牧師介入家庭事務並處理不當，進而促使離開原先教會。至於參與原先教會程度越深與促使離開原先教會之間的關連性，FM003 即表示：「一個人會離開教會大部份都是在服事上有問題，或許有挫敗，或許有傷害，或許有什麼衝突」（20050310FM003; FF003 (30)）。

這句話可以由兩個角度加以解讀：首先，受訪者在談到參與原先教會事務以及與牧師衝突發生衝突時遭遇到「受傷」、「挫折」時，受訪者除了要強調自己並非「心甘情願」離開原先教會。意即決定離開原先教會與選擇新教會，對受訪者的個人情感上，是一件相當慎重的事情。FM005 說：「我們找教會的習慣，我們不會說這間教會看看這間教會看看，我去找這間就認定這間，」（20050324FM005 & FF005 (541/544)）。不同於 Lofland & Stark (1965) 以為，個人在開始信仰變遷（特別指改宗）時，通常是遭遇到如失業、離婚等，自身的生命上的轉捩點（turning point）。在本研究中的基督徒教派轉換的原因不在於遇到生命上的危機，反而是在原先教會中感受到挫折、傷害或不滿。

若是如 Kelly (1972 1978) Perrin & Mauss (1991) 與 Stark & Finke (2000) 所主張，個人深切投入教會便會產生越強烈的教會向心力，進而越不容易離開教會，那麼本研究的受訪者又為何在投入原先教會事務甚深之餘，到最後又會選擇離開呢？

林本炫 (2003:571) 曾引用 Gillespie 的觀念指出，個人是站在當下，理解自己過去的信仰變遷的過程，並在陳述中建構一套過去與現在相互一致的理解光譜。換言之，對受訪者而言，陳述自己在過去參與教會事務的經驗，除了表達出自己與過去教會（牧師）的緊密互動關係，更同時合理化為何他們現在投入於 ME 教會事務至今。如 FM003 & FF003 所說：「我們就較雞婆、愛服事，比較會衝」（20050324FM005 & FF005

(32/33))。也因此，受訪者藉由陳述在自己參與原先教會事務過程中的挫敗與失望經驗，除了成為導致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更可視為受訪者表達自己與原先教會（牧師）的網絡中的資源關係（Lin, 2001; Loveland, 2003）。

另一方面，有兩位受訪者表示自己離開原先教會是因為「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這些因素分別來自於在原先教會中，FM001 & FF001 對於「語言的使用」的不適應，以及原先教會無法提供 FM006「子女的宗教教育環境」所致。再加上訪談過程中亦發現，此二受訪者在原先教會中，並擔任原先教會裡的相關職務。也因此，受訪者所宣稱原先教會未能滿足的條件，正是過去的生活經驗裡，甚至是成長過程中所描繪的教會美好印象（image）。

相較於過去對教會的美好印象，FM001 & FF001 的教會印象是來自在澳洲留學時對所參加的華人教會內之互動關係，使他們深受「感動」，而問到來 ME 教會的原因，他們便使用「回來了」一詞，來表示 ME 教會後，滿足了他們過去在澳洲華人教會所曾擁有的美好經驗。FM006 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則是在於原先教會並不能提供給受訪者的子女一個自己在成長時期曾經擁有的主日學的教會生活的宗教教育環境。

雖然上述原因是基於受訪者「事後」所陳述的因素，但從這些因素中也反應出受訪者重視新教會所能吸引並提供滿足他們的特定條件。因此，本研究得到與過去量化研究不盡相同的基督徒教派轉換因素。亦即，「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或人事上的不滿」以及「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等兩因素，也間接呼應受訪者之進入與繫留於新教會的相關因素。

第二節 教派轉換動機之社會資本考量

於本節中，嘗試以社會資本理論中的個人行動內涵，理解受訪者教派轉換過程背後所蘊含可能的行為動機。並由此瞭解社會資本在轉換過程中，如何扮演「推力」與「拉力」的角色。

一個人會以何種方式表達自己擁有的社會資本？Lin(2001: 45-46)指出，個人會藉由宣稱對特定資源的權利或分享個人心情，表達對擁有特

定資源的正當性。譬如，當一個丈夫在向朋友抱怨生活時提及，妻子是如何在他專心於觀看電視足球比賽時嘮叨不休，事實上是在希望周遭朋友的同情，並且期待自身的（ego）感受與認同，以及與他人分享既已擁有對足球相關資訊的資源。看似在抱怨夫妻關係，實則表達對足球運動的熱愛，與對足球運動相關資訊的熟悉與掌握。同樣地，當基督徒離開原先教會轉移至新教會時，在自身對行為過程的理解與陳述中，也意涵著受訪者對教會資源的掌握與熟悉。

Lin(2001) 進一步歸納個人對於自身行為不同的理解與陳述指出，個人在行動時背後的動機有二：一是維持既有資源，也就是個人行為背後，主要是延續過去既已擁有的資源。而選擇資源相近的互動對象，將大大降低行為時所可能出現的風險損失。一是為了獲得額外資源，為要開展新的資源。而與資源相異的對象互動，則會讓他們即便在面臨較高風險時，獲致更多的資源。無論個人是保持何種動機，其最終目的在於擷取周遭資源，使自身行動更為便利。

依此，在本研究中，無論是受訪者提及自己是因為「對參與原先教會人事的不滿」或是「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而離開原先教會，其主要動機在於藉由自身過去教會（宗教）背景所帶來自己在教會裡所掌握的資源，並由此合理化自己現在參與於新教會事務的情形。

至於離開原先教會後，受訪者所選擇的互動對象可分為與受訪者背景相似的「個人宗教背景中既有關係」（如：親戚、鄰居等人際管道），以及不相似的「參與在 ME 教會舉辦的相關活動」（如：婚禮、特會）等活動管道，兩者雖然都扮演「提供訊息」的角色，但兩者卻也都表現出個人進入新教會背後不同的行動動機與適應情形。

首先，對於因前者管道而進入新教會的受訪者而言，在問及關於進入新教會後的適應時，皆不約而同地表示，來到 ME 教會後，「一次就調著【註：停駐】」（20050120FM001 & FF001(113/121)）。這些受訪者在新教會事務中表現出相當活躍，甚至對許多新教會事務駕輕就熟，並且在特定之教會事務扮演領導的角色。教派轉換對他們而言，隨然事件「不得已」的決定，但他們卻更在乎當下參與新教會事務所帶來的感覺。

相較於前者，後者就必須克服在選擇新教會時所面對可能付出較多時間適應、融入新教會特質的風險。FM006 雖然從小是在長老教會成

長，但長大後因著在外地求學、當兵、工作之緣故，使得既有的社會資本並未穩定地持續累積。而當他為了家庭中子女教會（宗教）教育環境而必須離開原先教會時，在不知道 ME 教會的教派屬性時，也曾擔心適應不同教派之間適應的問題，不過當他發現 ME 教會也屬於長老教會時，即便其間聚會禮拜採以敬拜讚美與小組聚會方式，但卻因小孩很喜歡這間教會，並且因「看到自己的同學在這裡，不感到陌生」，進而讓他們願意繼續留在新教會中。FM004 亦有類似情形。由受洗至今約十年的時間，而在來到 ME 教會之前，在四年中共換過四間教會，平均每年轉換一間教會，更換教會的頻率亦無法讓他在教會環境中累積充足的社會資本。也因此，來到 ME 教會時所使用的引介管道，也就是可能需要面對適應新環境風險的「參與在 ME 教會所舉辦的相關活動」。不過，不同於 Lin 所以為，為獲得額外資源之行動者，在與資源不相似的對象互動時，需付出較高努力，方能獲得較高回饋。FM004 留在新教會至今的原因乃是因「新教會牧師不會強迫他做什麼」，也藉此彌補對於原先教會牧師要求過高之負面印象。

由此可以初步認為對於受訪者教派轉換行動背後動機，在於獲得額外資源的互動對象若不相似時，雖有可能面臨較高的風險，但未必要付出太大的努力。因為受訪者並不是因為「需要什麼」而來到新教會，而是「無法滿足」而離開原先教會。

至於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乃是因為受訪者在原先教會中的社會資本破裂產生變化。本研究中有四位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與牧師在教會中所扮演角色有關。若是受訪者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甚深之餘，經過與牧師的不滿、衝突與爭執，也增加教會其他人產生誤會與不諒解的機會，導致受訪者在原先教會裡的社會資本受到破損，而讓受訪者向其他教會擴展網絡支持，進而離開原先教會(Coleman，鄧方譯，1992)。FM002 就說：

在那時候【註：與原先牧師爭吵】我心裡很難過，我那時候一方面難過，覺得連其他這些長執都沒有說半句話，我是按照正規路的，我也提出報告，為什麼你們應該講話的時候，你們都沒有人來為我講話 我原來舊教會的執事任期

滿的時候，我就在想說，我知道我自己不可能回到舊教會去，所以我那時候執事任期滿的時候，就要把我的籍從舊教會遷過來，結果我以前的那些老朋友有的非常不諒解，好像說我好像是背叛了他們，甚至有人說：FM002 過去那邊不是在服事神，他是在服事人！我剛聽到時，很難過

20050217FF002(33/35)、(116/121)

若受訪者與原先教會牧師的關係變化，會間接影響與教會其他成員關係產生變化與不信任，則與受訪者與教會成員間的互動關係，似與教會牧師的互動關係有關。因此，對曾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經驗的受訪者而言，在原先教會中幫助受訪者累積社會資本的關鍵角色，有可能集中在牧師身上。而受訪者到新教會後，仍會期與新教會牧師保持良好關係，藉由在原先教會與新教會中參與事務的類型相似，以延續在原先教會中所擁有對教會資源與資訊的主導角色。

此外，對「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之故而離開原先教會的受訪者而言，他們本來就未能深切地參與原先教會事務。在原先教會內未能累積充足社會資本下，離開教會的原因便會在「參與原先教會事務」以外的其他因素。且他們來到 ME 教會之後，也因為無法延續原先教會生活與參與相關事務，進而在參與新教會事務往往扮演在旁「參與」的角色。

總括上述，本研究可以歸結基督徒教派轉換行為背後社會資本動機的兩種模式：首先，對過去已經在原先教會中有參與事務經驗的受訪者來說，其社會資本的穩定累積的關鍵人物在於原先教會牧師本身。因對牧師的不滿與衝突，使在原先教會中的穩定關係網絡受到破壞，進而促使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而從受訪者事後所歸因的動機來看，主要是表達自身當下在新教會事務中所扮演的決策與領導角色與在過去教會中是類似的，並欲以此繼續延續或維持過去教會資源。

其次，對於因為「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而離開原先教會的受訪者而言，他們未在原先教會參與事務的社會資本亦未能充分累積。他們來到新教會的動機，反而是為了向外獲得額外資源，也因未有較高努力與風險，反而在新教會事務的參與上，仍舊扮演參與的角色。

第三節 教派轉換動機之宗教資本延續

本節主要以 Stark & Finke (2000) 所認為，當基督徒決定離開原先教會後，在選擇下一間新教會時，會以自身既已累積的宗教資本為衡量基礎，找尋可延續宗教資本的新教會。宗教資本由文化資本核心概念之「行為實踐」為內涵，指出個人宗教行為的實踐程度(如，禱告、儀式、神蹟和神秘經驗等)，皆有助於增進個人的宗教信念與情感而累積個人的宗教資本。於此，以下將由受訪者教派轉換的過程為著眼，由「個人宗教背景」、「個人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以及「個人在新教會中的繫留因素」等因素，檢視個人在教派轉換過程中試圖穩定宗教資本與在新教會中延續的情形。

首先，在「個人宗教背景」方面，在本研究中有四位受訪者從小在教會環境中成長，其中三位是傳統長老教會背景，一位是強調靈恩的 XX 教會。此外，尚有一位 FM001 受訪者未在教會中成長，卻因為姑姑的關係，與長老教會保持接觸；FM004 的家庭背景與教會並未有接觸，而是在十年前受洗進入靈糧堂，但在來到 ME 教會前卻頻繁地更換教會。

若就以 ME 教會屬於長老教會系統而言，本研究中有四位受訪者在過去是長時間接觸，甚至是參與與成長在此系統中，熟習長老教會所提倡的宗教文化。由此，可以瞭解在教派轉換的「類型」上，這四位受訪者在原先教會已經具備對掌握長老教會文化之豐富的宗教資本。然而，若按照 ME 教會的聚會型態與組織發展特質來看，訴求「說方言」、「靈命更新」、「聖靈充滿」等靈恩特質，以不如過去傳統長老教會所強調「理性」、「制度」等宗教文化。既然如此，吾人將繼續探討，這四位既已熟悉傳統長老教會系統之宗教文化的受訪者，如何能夠再適應 ME 教會不同於傳統長老教會的風格？是否在過去已曾有過與 ME 教會類型特質相近的經驗？若沒有，受訪者又是如何去使自己適應於新教會的特質？

以本研究來說，在四位長老教會背景的受訪者中有兩位在過去都有過類似，如「聖靈充滿」、「說方言」等靈恩體驗。而這些經驗的獲得，皆是在原先教會之外的場合(如：特會、全福會等)另外，有一位 FM001

& FF001 則是在來到 ME 教會後，感覺「回到」過去教會成員互動的美好經驗；而有一位 FM006 則是宣稱在過去未曾有過靈恩體驗。如果 FM006 在過去未曾有過靈恩體驗，那麼他又是何種原因進入新教會，是否曾考慮過新教會特質與過去已熟習傳統長老教會環境不同？又是哪些因素，讓他願意繼續留在新教會中？他說：

我們也不太曉得 ME 教會是屬於那個...那一個教派的,那時候其實心裡面有某些程度的不捨,因為從小到大都是在長老會長大,那我們對其他的教會,其他的宗派,也沒有什麼接觸,但是總覺得說,去接觸不一樣的環境,需要很大的挑戰,包括自己心態上要調整,有很多不確定性跟不安全感在裡面,但是那一陣子幾乎說沒有其他的選擇了,我們必需要做一個決定,因為小朋友也漸漸的長大了,所以那個時候我們的想法,我們就要去看,但我們心裡面已經決定說,好,找一個就近的教會,就不一定要在長老會...到了 ME 教會發現,他還是在長老會體系裡面,所以讓你覺得說,在你的心頭上那個重擔都被釋放掉了,因為其實以前就覺得說,我們為什麼對長老會有這樣的...眷戀,因為你總覺得說在自己本宗【註:長老教會】裡,讓你成長,讓你一直長大,到你畢業完,其實,整個二十年...三十年的成長在這裡面,你要一下子要把他完全放棄掉,其實你心裡面會蠻難過的

20050402FM006. (183/192)

由此可知，受訪者在來到 ME 教會時，亦曾擔心教派的不同所可能付出的適應成本，不過卻在知道 ME 教會仍「在長老會體系」裡時，加上「孩子喜歡這間教會」等因素，降低了自己早先在適應新教會上的焦慮而繼續留在新教會。

除了四位曾與長老教會有過接觸的受訪者，另有兩位 FM003&FF003 及 FM004 則是一開始便接觸到的已具靈恩特質的教會，也培養對靈恩特質的掌握程度。不過，FM004 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卻是因為對教會對成員要求必須高度付出的不滿。他認為靈恩教會「服事太多」，都是

因為牧師宣稱自己「聖靈感動」的主觀價值判斷。而對於留在新教會的原因，正就是新教會並不會強迫他一定要參與教會事務，也不會因為不參與而被排斥。他說：

我一直到現在都沒離開，ME 教會讓我的認定就是：第一點，牧者沒有很急促的要我參與服事，我若不要做，你不會排斥我。

20050317FM004 (129)

由此可看到是 ME 教會牧師彌補他過去對靈恩教會牧師態度不滿的因素得到滿足，進而讓他願意留在新教會中至今。

從上述的分析，吾人可以發現有幾種可能幫助受訪者延續宗教資本的形式：一、個人宗教經驗的延續，過去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在新教會中繼續得到維持，如 FM001、FM002、FM003 和 FM005 等受訪者。二、個人特定需求的滿足與延續。歸於此類的受訪者，則是以彌補過去對教會的不滿與需求得以彌補與延續為主，如 FM004、FM006。除此之外，本研究亦歸結六位受訪者在來到新教會後，皆得到不同類型的報酬滿足。主要可分為：一、由個人靈恩體驗所獲得的滿足；二、由長時間所的生命改變所獲得的滿足。此兩類型成為受訪者繫留新教會的因素，也提供吾人瞭解宗教資本在新教會延續的類型。

相較於 Stark & Finke (2000) 所提出的宗教資本內涵，集中在禱告、儀式、神秘經驗、神蹟等四個範疇，並以此為延續基礎。然而，研究者根據本研究發現以為，受訪者在原先教會與新教會中皆曾歷經「的個人靈恩體驗」與「長時間生命獲得改變」等內涵，更能凸顯個人在新教會中宗教資本得以延續的類型，並幫助吾人進一步以更寬的角度，探究宗教資本範疇與解釋的範圍。

此外，本研究亦發現，過去基於神學教義主張不同所區隔出不同的教派教會，如長老會、信義會、浸信會等，已無法有效解釋本研究之「教派」意涵。換言之，本研究的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到新教會的原因，並非基於原先教會或新教會的教派（教義）主張，乃是基於自己從原先教會到新教會中，是否能夠符合與延續過去曾經擁有的宗教經驗、教會

印象、教會資源等因素。而這些經驗並非僅只來自於原先教會所提供的，也包括個人在其他特會中所曾接觸到的屬靈經驗。也因此，過去屬靈經驗、教會生活類型、教會特質在新教會中的延續，也成為本研究中基督徒選擇進入新教會的衡量因素。

第四節 教派轉換過程討論

前三節中吾人可以瞭解，影響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外在因素集中在「對教會事務與人事上的不滿」及「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等原因，這些外在因素如何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導火線？若進一步探究則會發現，當受訪者在陳述是何因素離開原先教會時，可能蘊含著「延續既有資源」的行為動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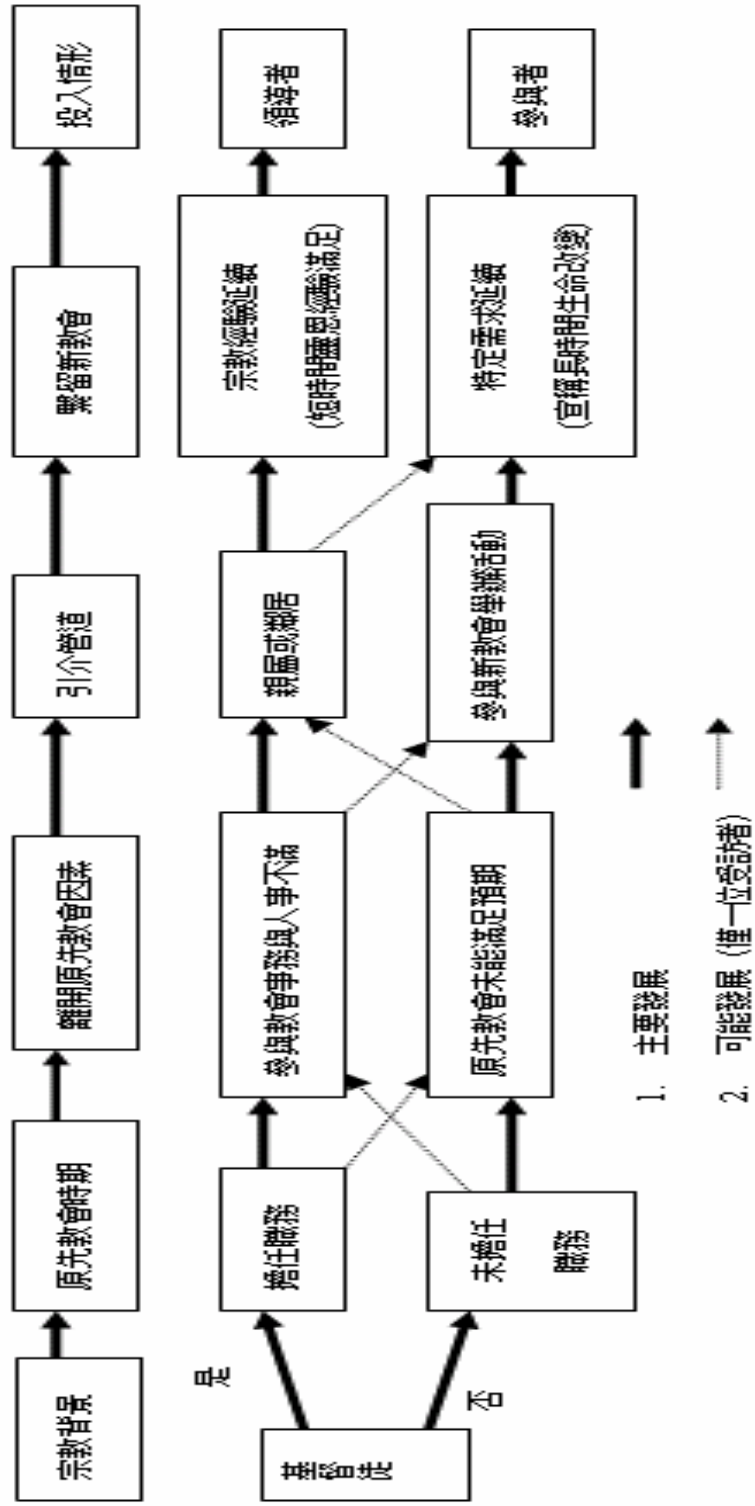
研究者以受訪者「過去教會生活與靈恩體驗」、「促使離開原先教會事件」以及「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為時間主軸上的三階段進行檢視發現，當受訪者宣稱因為「對教會事務與人事上的不滿」而離開原先教會時，同時與受訪者在原先教會的參與情形，並在新教會皆深切投入參與事務有關。意即，受訪者在原先教會中，基於個人在教會環境中成長，也有機會參與並在教會中擔任職務，並具備對教會事務的影響力。然而，卻因在為參與教會事務過程中與其他成員發生衝突，進而造成受訪者在原先教會內的網絡關係發生變化，得不到教會其他成員的聲援，社會資本受到破損，進而引發離開原先教會的念頭。然而，受訪者為了繼續延續在教會中資源，保持既有社會資本，受訪者便以信任程度較高的資訊管道得到關於新教會的訊息，以降低轉換過程中可能的損失，而當受訪者到新教會後，仍然在參與教會事務上扮演活躍角色。

此外，對於因「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而離開原先教會的受訪者而言，研究者亦發現這些受訪者在過去並未深切投入於教會事務中，在未深切投入的情形下，本身所擁有之教會資源較少，決定離開原先教會自然比較沒有延續過去教會資源的考量。為了獲得本身的預期報酬，受訪者會向外尋求教派轉換的可能性。也因此，他們便會以可能風險較大的「參與教會場地舉辦活動」得到關於新教會的訊息，進入新教會。因為他們在原先教會中，並未深切參與，或是未擔任職務，再加上他們教

派轉換的動機並未關住於持續參與教會事務以延續既有社會資本，因此，他們來到新教會後，扮演較不活躍的角色。

另一方面，個人在原先教會所曾經歷之宗教經驗，在新教會中仍持續保留，可分為兩個範疇：「靈恩體驗」以及「長時間的生命改變」。至於前者，受訪者在過去的教會生活中曾經有過的靈恩體驗，日後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便會以能夠延續過去在宗教上的經驗為主要衡量新教會特質的依據。而對於過去未有過類似靈恩體驗的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也與個人靈恩體驗無關，因此受訪者對新教會想望焦點，並非在自身靈恩體驗上的延續與滿足，而是新教會能夠給予並滿足，他們過去對於教會的美好印象，故而當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進入新教會，新教會能夠提供原先教會所無法提供的特質，並且滿足受訪者過去對教會美好印象，受訪者便會進入新教會並持續留在新教會中。總之，受訪者經由「的靈恩體驗」與「長時間的生命改變」，在新教會中不僅延續了過去的經驗，並且讓自己的生命受到「感動」、「改變」，讓受訪者願意停留新教會至今。

研究者歸結上述分析，嘗試按照受訪者教派轉換過程不同的時間順序，將影響受訪者教派轉換的外在因素以及動機之間的關係，列圖如下：



圖一：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與動機路徑（資料來源：本研究）

第五節 總結

本章主要聚焦在個人生命動態發展，基督徒教派轉換的相關因素與過程。不同於過去大規模的量化研究，將基督徒教派轉換的因素集中在外部單一事件的影響，在本研究中基督徒之所以離開原先教會，可以分為「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或人事上的不滿」以及「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等兩因素。前者與受訪者參與在原先教會事務時，與牧師互動關係產生變化，間接影響與原先教會其他成員關係變化有關；後者則是在於原先教會未能滿足受訪者先前對教會的印象特質所致。

由社會資本之行動動機來看，本研究當受訪者因為「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或人事上的不滿」而選擇離開原先教會，主要是為了表達自身對於教會資源的掌握，並且以此來表達自己在新教會中所參與事務之類型與原先教會時期具有相似性。而對於因為「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而離開原先教會的受訪者而言，未在原先教會參與事務，其社會資本亦未能充分累積。在他們來到新教會的動機，反而是為了向外獲得額外資源，也因未有較高努力與風險，反而在新教會事務的參與上，僅扮演參與的角色。

至於個人宗教資本的延續方面，本研究以為受訪者在教派轉換過程中，「個人靈恩體驗」與「長時間的生命改變」兩範疇皆表達出受訪者過去曾經擁有的宗教經驗、教會印象、教會資源等，在新教會中的延續與滿足，都會成為衡量進入新教會因素，並強化受訪者願意留在新教會的意願。

以此，本研究也提出，過去以神學主張的不同而區隔不同的教派，至今已無法有效解釋基督徒教派轉換行為。對本研究中的受訪者而言，除了教義教派在轉換過程中並未有顯著影響之外，受訪者所關注的，乃是新教會是否能夠延續自己過去的宗教經驗、教會生活、教會印象等，並以此在新教會中獲得滿足。畢竟，比起嚴肅的教派色彩（教義），基督徒更關注於當下自身的經歷延續與滿足。

第六章 結論

本章主要對本研究發現相關促使基督徒教派轉換之因素與過程進行歸結，並在反省本研究可能的限制之餘，提出日後可能延伸的相關研究議題與方向。以下共分兩部分：「結語」與「研究限制與研究展望」。

第一節 結語

在本研究中，按照 Stark & Finke (2000) 所提出個人在教派轉換的行為動機，會同時衡量與保有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最大化為前提等論點進行檢視，並且以個人生命為脈絡，瞭解由個人角度出發所造成可能促使基督徒教派轉換行為之過程與動機。就基督徒教派轉換的過程而言，本研究依照時間先後順序，以受訪者「原先的教會生活」、「促使離開原先教會的推力」、「新教會的進入與繫留」為主軸，瞭解不同階段所蘊含的相關因素。

本研究發現，受訪者個人的宗教背景與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程度有關，也與離開原先教會外在因素有關。個人若是穩定地從小在教會環境中，除了較易在成長過程中投入於教會事務，增加與牧師的互動機會，並且更有機會擔任原先教會事務「決策」（如主日學校長、執事等）職務角色。在深切投入原先教會事務之餘，也越有可能因著參與事務上的挫折而離開原先教會，其原因集中在「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與人事的不滿」。此結果也呼應 Loveland (2003:152-154) 以為，曾有服事上挫折的基督徒，較可能離開原先教會。對於不在教會環境中成長的受訪者而言，他們在來到 ME 教會前僅扮演「參與」原先教會事務（如開放自己家庭），甚至未有任何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經驗。而他們離開原先教會的原因，則較集中在認為原先教會無法提供預期的條件（如語言、主日學環境）所致，與參與教會事務的內涵無關。

至於受訪者進入新教會的管道，本研究發現深切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受訪者，他們在個人宗教背景中，即已擁有其他基督徒互動的網絡關係。因此，當這些受訪者決定離開原先教會時，便會藉由「親戚」、「鄰居」等網絡管道得到關於新教會的訊息，並進入新教會；而未深切參與原先教會事務的受訪者，則是通過「參與在新教會場地所舉辦的活動」，得到新教會的訊息，在進入新教會。就以前者而言，雖然他們是藉由信任程度較高的網絡管道得到訊息，並進入新教會。然而，這兩種進入新教會的方式，在本研究中都未明顯幫助受訪者建構在新教會的網絡，僅提供受訪者關於新教會的訊息，也讓受訪者初步瞭解新教會特質。

至於促使受訪者離開原先教會的因素，若由個人理解自身行動以表達自身所擁有的社會資本角度出發不難理解，當受訪者陳述自己因著「參與原先教會事務與人事的不滿時」而離開原先教會時，其意涵在於表達自己在原先教會中所擁有的資源，包括自己過去參與教會事務的程度以及與牧師的互動關係。在表達擁有教會資源的同時，其實也意味著受訪者乃是站在深切參與新教會事務的當下處境，理解過去自己在教派轉換過程，並同時進行不矛盾的「一致性」建構，也讓自己在「認知」這一段過程中達到最佳和諧的狀態（林本炫，2003:571）。同樣地，當受訪者是因為「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而離開原先教會時，便不會在當下深切地投入新教會事務。

Lin (2001) 指出，個人若要維持既有的社會資本，便會選擇資源相近的互動對象，方能以較少的努力獲得較高的回饋；若要獲得額外的資源，則會選擇與自身資源不相似的互動對象，在付出較高努力時，方能獲得較高回饋。在本研究中，藉由親屬、鄰居等網絡管道進入新教會的受訪者，他們較容易適應新教會環境，幾乎沒有適應上的困難；而藉由參與新教會舉辦的活動進入新教會的受訪者，他們雖要面對適應新教會可能的風險增加方能獲得較高回饋，但是當新教會彌補了受訪對原先教會無法達到的預期條件時，亦表示受訪者在新教會適應風險上的降低，進而繼續留在新教會中。

以個人宗教資本延續角度觀之，本研究以為 Stark & Finke (2000:106-111) 所提出宗教資本個人行為的四個範疇，無法有效地解

釋解釋本研究受訪者宗教資本延續的處境。反而是經由「個人靈恩體驗」以及自覺「長時間生命獲得改變」兩個層面，更能說明受訪者在新教會中，是延續過去教會中所獲得的個人經驗。若再回頭檢視受訪者的個人宗教背景，則會發現，過去以神學主張所區隔的教派分野亦無法適用於本研究中的個案。而是個人過去的靈恩體驗是否能夠在新教會中獲得延續，才是受訪者選擇新教會的衡量因素。

最後，如同 Stark & Finke (2000:119) 指出，個人為維護自己的社會資本，在正常的情況下，多數的人是既不會改宗，也不會教派轉換。既然決定離開原先教會，開始教派轉換的過程，離開因素對於受訪者而言，除了影響到與原先教會牧師的關係，更影到與教會其他成員之間的互動。在穩定的網絡關係受到破壞後，受訪者向外尋求教會外之網絡資源，也通過信任程度較高的網絡管道（如：親人、鄰居等）作為中介，進入新教會。不過，上述的觀點，僅符合本研究中參與原先教會甚深的受訪者。Stark & Finke 並未關注到另外有一些在原先教會裡並未累積充足社會資本的基督徒。這些基督徒並未深刻地涉入原先教會事務，累積充足的社會資本，而促使他們離開原先教會的因素，在本研究中發現主要集中在原先教會未能滿足預期條件（如語言、主日學環境）所致。而進入新教會的中介，也就以參與新教會舉辦的相關活動，間接進入新教會中。也因此，本研究以為，Stark & Finke 僅以與個人宗教背景或與原先教會有密切關係的受訪者為著眼，探討教派轉換的行為，並未關注並探討其他尚未在原先教會累積充足社會資本，甚至是第一代改宗者的教派轉換行為。

此外，Stark & Finke(2000:120-121)由個人宗教行為實踐內涵之宗教資本延續性為出發，本研究所得到的結果對此也有相當呼應。不同於 Stark & Finke 由禱告、儀式、神秘經驗、神蹟等四個角度著眼，本研究以受訪者的陳述出發無論經由受訪者所陳述「個人靈恩體驗」以及自覺「長時間生命獲得改變」，皆能有效指出個人經驗所累積的宗教資本，在原先教會與新教會之間的延續。也因此足以說明，受訪者以其延續宗教資本，來作為衡量選擇新教會的可能因素。也再次呼應 Roof & McKinney(1987)認為傳統基督教派界線已被滿足個人需求與延續之導向所取代。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未來展望

本節除反省本研究可能的限制外，並且提出未來可延伸研究的相關議題與方向。

一、 研究限制

本研究所選取 ME 教會為研究對象，主要是著眼於教會近年來快速增長，其中有許多成員來自於其他教會。於此，研究者選取六位在 ME 教會初設立時第一批來到教會的成員進行個案研究。研究者嘗試在一定時間中與少量樣本的限制中，嘗試歸納與解釋基督徒教派轉換的過程與動機之餘，也深切體認若要將本研究成果概推至全台灣基督教會、甚至是其他宗教，可能需要對更多樣性之個案作進一步的探討。

其次，本研究雖試圖解釋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但教派轉換在時間點上，有可能並非為一連續且不間斷的過程。換言之，本研究僅能就受訪者過去的宗教背景、參與原先教會事務情形以及到新教會之後的適應進行相關因素的討論，若在中途受訪者曾經離開教會，甚至曾參與其他宗教團體，本研究亦無法解釋其間因素對受訪者來到新教會可能的影響。

第三，本研究嘗試由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理解基督徒教派轉換過程與動機，並歸結相關結果。此兩個角度解釋，雖有助於吾人同時關懷個人社會背景、網絡與宗教經驗等，並避免過去理性選擇理論無法有效觀察受訪者身處個別文化之間之差異，然而承襲理性選擇的觀點一樣，社會資本與宗教資本的內涵，仍不脫離人在教派轉換過程中具備「理性」評估資本的本質，並尋求延續與最大化的可能。究竟受訪者是否在教派轉換一系列過程，隨時扮演「理性計算」角色？本研究尚無法對此提出相關論證。

二、 未來展望

基於本研究所歸結出相關論點，提出與建議日後可延伸相關的研究議題與方向。

1. 本研究針對促使受訪者若是因為「對參與原先教會事務或人事的不滿」而離開原先教會，其關鍵皆集中於原先教會牧師。而牧師角色，在基督徒離開原先教會事件發生時，究竟扮演何種角色？進一步地，牧師在不同教會中的角色，是否也有不同的文化意涵？
2. 對於日後可能進行的基督徒信仰變遷行為研究，或由個人宗教資本著眼的相關研究，研究者建議能夠關注在個人不同宗教經驗之內涵，並探究其延續與變化情形，也以此擺脫過去神學主張不同所進行之教派分野，以及僅關注於組織層面所可能造成的侷限。
3. 針對基督徒在未放棄基督教信仰認同的前提下，進行不同教派間的轉換現象，是否亦存在於佛教徒在未放棄佛教信仰，卻在不同道場間轉換？以此類推，信徒在未放棄自身信仰，卻在不同團體間轉換的現象，是否普遍存在？而本研究由信徒角度出發，所歸結其過程中的可能因素與論點，亦可提供日後相關研究參考。

參考文獻

西文書目

- Aho, James A.. (1994). *This Thing of Darkness: A Sociology of the Enem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 Beger, Peter L. (1967). *The Sacred Canopy: Elements of a Sociological Theory of Religion*. N.Y.: Anchor Books.
- Beger, Peter L. (ed.). (1999). *The Desecularization of the World: Resurgent Religion and World Politics*. Mich.: the Ethic and Public Policy Center and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 Brinkerhoff, Merlin B; Reginald W. Bibby. (1985). Circulation of the Saints in South America: A Comparative Study.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JSSR)*, 24(1), 1-118
- Buckser, Andrew. (1995). Religion and the Supernatural on a Danish Island: Reward, Compensators, and the Meaning of Religion. *JSSR*, 34(1), 1-16
- Coleman, James S (1988).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4: 95-121.
- Finke, Roger & Rodney Stark. (1992). *The Churching of America, 1776-1990 : Winner and Losers in Our Religious Economy*.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Gay, David A., John P. Lynxwiler & Charles W. Peek. (2001). The Effects of Switching on Denominational Subcultures. *JSSR*, 40(3), 515-525
- Hawwa, Sithi. (2000). From cross to crescent: Religious conversion of Filipina domestic helpers in Hong Kong. *Islam & Christian Muslim Relations*, Abingdon: Oct 2000. Vol.11, Iss:3, 347-369.
- Hayes, Bernadette C.. (1996). Gender differences in religious mobility in Great Britain. *Brit. Jnl. of Sociology*, Vol. 47 (December)
- Hoge, Dean R., Benton Johnson & Donald A. Luidens. (1995). Types of Denominational Switching Among Protestant Young Adults. *JSSR*, 34(2), 253-258
- (1993) Determinant of Church Involvement of Young Adult Who Grew Up in Presbyterian Church. *JSSR*, 32(3), 242-255.

- Innaccone, Laurence R. (1994). Why Strict Church Are Strong. *AJS*, 99(5), 1180-1211
- (1997). Rational Choice: Framework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In Lawrence A. Young(Eds.). *Rational Choice Theory and Religion*. New York : Routledge Cambridge.
- Kelley, Dean M. (1972). *Why Conservative Church are Growing*.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 (1978). Comment: Why Conservative Churches Are Still Growing, *JSSR*, 17(2), 265-172
- Klein, Joe. (1997). “In God They Trust.” *The New Yorker*, (June 16, 1997), 40-48.
- Lin, Nan. (2001). *Social Capital: A Theory of Social Structure and Ac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ofland, John and Rodney Stark. (1965). Become a World Savior: A Theory of Conversion to a Deviant Perspective. *Journal for th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30, 862-872.
- Loveland, Matthew T. (2003). Religious Switching: Preference Development, Maintenance, and Change. *JSSR*, 42(1), 147-157.
- McGuire, Meredith B. (2002). *Religion – The Social Context*. CA: Wadsworth Group.
- Miller, Alan S. (1995). A Rational Choice Model of Religious Behavior in Japan. *JSSR*, 34(2), 234-244.
- Musick, Mark, and John Wilson. (1995). Religious Switching for Marriage Reasons. *Sociology of Religion*, 56(3), 257-270.
- Perrin, Robin D. and Armand L. Mauss. (1991). Saints and Seekers: Sources of Recruitment to the Vineyard Christian Fellowship. *Review of Religious Research*, 33(2), 97-111.
- Putnam, Robert D. (1993). The Prosperous Community: Social Capital and Public Life. *The American Prospect* 13 (Spring, 35-42.
- (1995a). Bowling Alone: American’s Declining Social Capital. *Journal of Democracy*, 6 (1, January), 65-78.
- (1995b). Tuning In, Tuning Out: The Strange Disappearance of Social Capital in American. P. S.: *Political Science and Politics*, 28 (4,

- December), 664-683.
- (2000). *Bowling Alone: The Collapse and Revival of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 Rambo, Lewis R. (1993). *Understanding Religious Conversio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Roof, Wade Clark and William McKinney. (1987). *American Mainline Religion: Its Changing Shape and Future*.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Roof, Wade Clark. (1989). Multiple Religious Switching: A Research Note. *JSSR*, 28(4), 530-535.
- Sandomirsky, Sharon; John Wilson. (1990). Processes of Disaffiliation: Religious Mobility Among Men and Women. *Social Forces*, 68(4), 1211-1229.
- Sherkat, D. E. and J. Wilson. (1995). Preference, constraints, and choice in religious markets: An examination of religious switching and apostasy. *Social Force*, 73, 993-1026.
- Sherkat, Darren E. (1993). Theory and Method in Religious Mobility Research.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22), 208-227.
- Smidt, Corwin, ed. (2003). *Religion As Social Capital: Producing the Common Good*. Baylor U. Press, Chapters by Robert Wuthnow, Mark Warren, Ram Cnann, David Campbell, Frederic Harris, among others.
- Snow, David and Richard Machalek. (1983). The Convert as a Social Type. In R Collins (Ed.), *Sociological Theory*.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259-289.
- Stark, Rodney. (1997). Bringing Theory Back In. In Lawrence A. Young (Ed.), *Rational Choice Theory and Religion: Summary and Assessment*. New York: Routledge Press.
- Stark, Rodney & Roger Finke. (2000). *Act of Faith: Explaining the Human Side of Religion*.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tark, Rodney and William Sims Bainbridge. (1985). *The Future of Religion*.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1987). *The Theory of Religion*. NY: P. Lange.

- Trueheart, Charles. (1996). "Welcome to the Next Church." *The Atlantic Monthly*. (August, 1996): 37-58.
- Ullman, Chana. (1989). *The Transformed Self: The Psychology of Religious Conversion*. N.Y. and London: Plenum Press.
- Wright, Stuart A.. (1997). Exploring factors that shape the apostate role. in D. Bromley (ed.). *The Politics of Religious Apostasy*. Westport, CT: Praeger, 95-114.

中文書目：

- Coleman, James S (1990)著，鄧方譯 (1992) *社會理論的基礎*。台北：五南圖書。
- 王仕圖、呂慧敏 (2003) 深度訪談與案例演練。見於齊力、林本炫編，*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嘉義，南華教社所。
- 林本炫 (1998a) 社會網絡在個人宗教信仰變遷的作用。 *思與言*, 37(2), 173-208。
- (1998b) *當代台灣民眾宗教信仰變遷的分析*。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2001) 台灣民眾的教派轉換與地理流動。發表於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中央研究院「新興宗教現象及其相關問題專題研究計劃」合辦「宗教與社會變遷：第三期第五次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資料分析」研討會會議(2/23-24)，台北，中央研究院。
- (2003) 改信過程中的信念轉換媒介與自我說服。收錄在林美容主編，*信仰、儀式與社會* (中央研究院第三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人類學組)，547-581。
- 林怜幟 (2004) *社會網絡對基督教改宗的影響*。東海大學宗教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鴻信 (1998) *小教理*。台北：禮記。
- 邱天助 (2002) *布爾迪厄文化再製理論*。台北，桂冠圖書。
- 查威克 (William Chadwick) 著、林秀娟譯 (2003) *偷羊?! 教會增長背後所隱藏的問題*。台北，校園出版社。

- 張軒愷 (2003) *宗教改宗的理性選擇分析 - 以基督教為例*。東海大學宗教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琳 (1989) *日本新宗教在台灣發展之研究：以「世界真光文明教團」為例*。輔仁大學宗教學系碩士論文。
- 許恆嘉 (2004) *教會管理與靈性經驗之集體印證之探討：以基督教台北靈糧堂核心管理團隊的決策為例*。東海大學宗教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恩霖 (1990) *改宗、世俗化與復振：一個都市真耶穌教會的研究*。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國超 (1989) *「神聖」的瓦解與重建—鎮西堡泰雅人的宗教變遷*。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趙星光 (2000) *新興宗教的改宗：本土與西方*。發表於「第二屆社會科學理論與本土化研討會」。南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教育社會學研究所主辦。嘉義，南華大學。
- (2003a) *宗教消費商品化：論當代宗教與社會互動關係的質變*。收錄於 *第五屆紀念涵靜老人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南投，天帝教鐳力阿道場。
 - (2003b) *張力與融滲：台灣地區基督教會的個案觀察*。收錄於 *第一屆基督教與華人社會文化發展研討會論文集*。台中，東海大學。
 - (2003c) *本土新興宗教的全球化質素 - 以清海教團為例*。收錄於 *新興宗教團體與社會變遷研討會論文集*。嘉義，南華大學。
 - (2004) *台灣基督教會增長的社會學研究*。 *基督教理論與研究方法研討會論文集*。台中，東海大學。
- 鄭志明 (2001) *華人的信仰心理與宗教行為*。收錄於 *華人宗教的文化意識*。北市，中華大道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28。